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二零一五年二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一、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一）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依次为 79.93%，96.75%，其中，2013 年对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5,958.2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9.56%，2014 年度对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5,071.7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3.6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虽然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但如果其中某一客户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控、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者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而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或者付款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将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二）行业产能过剩和公司订单不足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目前我国钢管行业出于整体产能过剩和结构性过剩状态，受到供大于求的不利影响，钢管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企业盈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市场竞争激烈。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能否在大客户产品需求量减少时维持一定订单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订单不足带来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鸿大股份的主要原材料为优质毛管，为了发挥集中采购的优势以控制成本，公司挑选优质供应商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形成了较为集中的供应主体

系。报告期内，公司向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较高，虽然目前市场货源充足，供应渠道畅通，但如果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的提供原材料和辅料，或者其经营状况恶化，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影响公司正常稳定经营。

（四）进口国实施反倾销、反补贴措施带来的风险

2010年9月，美国商务部作出终裁，决定对中国产无缝钢管征13.66%-53.65%的反补贴关税及48.99%-98.74%的反倾销关税。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进出口国实施反倾销、反补贴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重点拓展西班牙、中东、巴西、非洲等国家和地区的无缝钢管出口业务，由于当地无同类的无缝钢管生产企业，可以从根本上减少被采取反倾销、反补贴措施的可能性。

但是，如果公司产品出口的国家或地区结构发生变化，滋生出新的贸易摩擦；或者主要进口国为转嫁本国经济危机，对公司无缝钢管产品实施更广泛、更严厉的进口限制措施，那么公司外销业务受到的不利影响将增大。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产品无缝特种钢管主要原材料为高质量毛管，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钢管价格受国际铁矿石价格走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在接受订单时基本实现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锁定，但从长期来看，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成本预测成为难题。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将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全部以租赁方式取得，均已签署租赁合同。如果未来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发生政府拆迁、出租房不续租等情形导致租赁合同中止或其他纠纷，公司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这将会对公司的政策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行政办公楼未办理房产证，办公楼使用面积为678.3平

方米，价值约为人民币 108 万元。公司办公楼未办理房产证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设立初期管理层为了方便管理，选择在厂房附近建立办公楼，该办公楼存在未批先建的违法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作出承诺：若因上述自建办公楼的事实导致公司遭受诉讼、行政处罚以及其他风险，本人愿意以自有财产承担公司由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及以后可能发生的一切销售。并且公司自建办公楼位于租赁厂房一侧，面积仅占租赁厂房面积的 6%，可替代性强，如被要求拆除、搬迁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现所租赁的 2 处园区厂房均处于衡钢工业园区，经实地核查，该工业园至今仍有 300 余亩未使用土地，如公司园区厂房面临租金到期后面临无法续租的情况，公司法人代表罗强表示公司能很快与工业园方达成协议并办理相应新厂房租赁手续，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七）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钢管行业竞争激烈，价格已经逐年走低，特种钢管虽然毛利率仍然较为稳定，但是供给方面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全国有多家企业拥有特种钢管制造资质。目前公司产品和技术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的客户必将对特种钢管的质量和品质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无法在规模、技术、产品质量、市场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则公司业务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八）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 $\phi 356\text{mm}$ 规格以上特大口径无缝钢管的生产企业。公司生产的产品质量须遵守行业标准和客户的技术要求。在产品售后的约定质保期内，倘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公司首先将根据合同约定予以更换，如果因此造成相关方的损失的，公司可能须按约定承担部分责任。因此，产品质量缺陷可能会增加公司的成本，并对品牌声誉、市场拓展、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行业依赖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无缝钢管的制造、加工与销售的企业，公司营业收入的

增长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钢铁行业的发展，因此钢铁行业的景气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重大影响。由于今年国家宏观调控，对于钢铁、水泥行业实行了一定的产能限制以及落后产能的淘汰。随着行业整体的低迷，势必会对影响企业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如果未来钢铁行业不景气，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下降，势必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十）政府补贴获得不可持续风险

公司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被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湖南省“小巨人”计划单位，获得衡阳市财政局下发《衡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企业技术中心等企业自主创新成果奖励经费的通知》等多项财政补贴资金。

公司报告期内共获得政府补助 80.15 万元，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了节能能源的使用，为无缝钢管生产打开了新的领域，地方政府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技术创新也颇为重视，但不排除未来公司政府补助获得不可持续的风险。

（十一）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1.86% 和 12.09%，公司毛利率保持在一定水平，稳中有升。2014 年相比 2013 年，随着公司订单量基本稳定、略有下降，钢管销售价格相比原材料购买价格下降幅度趋缓及公司严格控制成本，公司毛利率企小幅上升。

作为我国较大特种钢管提供商，公司产品稳定可靠，深受客户广泛赞誉，为公司赢得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加强市场拓展，大力加强区域销售和服务渠道建设，同时注重内部管理和研发能力，公司整体经营盈利能力增强，进一步稳固了公司竞争力及市场地位，但公司依然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十二）生产许可、产品质量控制与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产品为无缝特种钢管，其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生产问题及产品质量控制问题相当重要，直接决定公司产品是否能够安全、稳定、可靠使用。我国对特种钢管生产实施许可证管理制度和强制监检制度，生产企业需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后方可生产，且该许证实行每四年

一次的换证审查工作。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与安全生产，公司在多方面采取措施，包括设立质保部门，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明确每个生产环节的质量责任，设置安全生产专员，制定了质量体系管理文件；但是，如果公司未来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换证审查无法通过，或者产品质量控制和安全生产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则会对公司品牌形象、业务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面临一定的索赔风险。

（十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浩宁，合计持股 81.38%，股权高度集中。罗浩宁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罗浩宁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能施加重大影响。若罗浩宁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风险。

（十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1243000252。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倘若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本次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2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2
五、历史沿革	14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7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9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3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23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26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资质和环保情况	28
四、公司员工情况	33
五、业务经营情况	35
六、商业模式	38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4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9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5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50
四、公司独立情况	51

五、同业竞争	52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5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58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58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68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 利润的影响	69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06
五、财务状况分析	114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28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 重要事项	132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32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 分配政策	134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6
十一、风险因素	136
十二、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141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46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6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147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148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9
五、申请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0
第六节 附件	15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5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1
三、法律意见书	151

四、公司章程	15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5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51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鸿大股份	指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鸿大有限	指	公司前身“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中银律师	指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瑞华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最近二年	指	2013年、2014年
API SPEC 5L	指	美国石油学会标准管线管规范，该规范规定了石油天然气工业中管道输送系统系统有两种规范等级（PSL1和PSL2）的无缝钢管和焊接钢管的制造要求
GB/T9711	指	国家标准，相当于美国石油学会标准管线管规范 APL SPEC 5L
OD	指	钢管的实际外径，单位是MM，具有实际代表意义
WT	指	钢管的实际壁厚，单位是MM，具有实际代表意义
HIC	指	钢材抗腐蚀性的试验，用来测评材料在含硫化

		氢环境中对氢离子敏感性大小，测量的是钢材的抗腐蚀性
SSC	指	钢材抗腐蚀性的试验，用来测评材料对二氧化碳的敏感程度，测量的是钢材的抗腐蚀性
衡阳华菱钢管	指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均为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子公司）
湖南华菱钢管国贸	指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	指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济南华菱劲通	指	济南华菱劲通钢管有限公司
北京华菱劲通	指	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凯惠工贸	指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浩博源科技	指	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
华菱鸿大	指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富程管业	指	富程管业有限公司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Hengyang Hongda Special Steel Tube Co.,Ltd

组织机构代码： 79235949-1

法定代表人： 罗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18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1,566.75 万元

注册地址： 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 3 号厂房

办公地址： 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 3 号厂房

邮编： 421001

电话： （0734） 8871616

传真： （0734） 8871516

网址： www.hyhdtg.com

邮箱： hyhdtg@163.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唐晓军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31 号《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大类“C 制造业”中的子类“C33 金属制品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属于“金属制品业下”的“C3311 金属结

构制造”子行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为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5,667,500 股

挂牌日期：【】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

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股东及董事唐晓军、肖长明，股东及监事文欣平、贺祥春、何璐莹，股东及财务总监龙钧与公司原股东罗浩宁、罗强和罗捷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签署的《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股份认购协议》的内容，唐晓军、肖长明、文欣平、贺祥春、何璐莹和龙钧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 5 年内每年转让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0%，所转让股份由控股股东或公司指定第三人以协议价进行收购；或转让给其他第三人，控股股东或公司指定的第三人在同等价格下享有优先购买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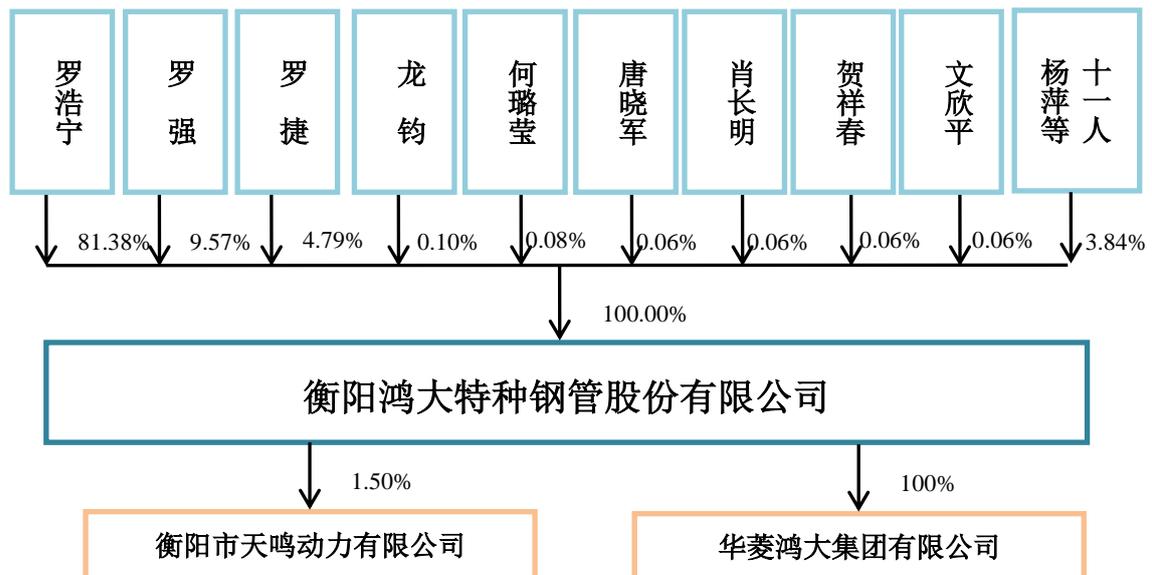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共有 613,500 股股票可以转让。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限售原因
1	罗浩宁	12,750,000	81.38%	12,750,000	-	发起人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罗强	1,500,000	9.57%	1,500,000	-	发起人股份、公司

						董事、总经理
3	罗捷	750,000	4.79%	750,000	-	发起人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龙钧	15,000	0.10%	12,000	3,000	公司高管
5	何璐莹	12,500	0.08%	10,000	2,500	公司监事
6	唐晓军	10,000	0.06%	8,000	2,000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7	肖长明	10,000	0.06%	8,000	2,000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8	贺祥春	10,000	0.06%	8,000	2,000	公司监事
9	文欣平	10,000	0.06%	8,000	2,000	公司监事
10	李逸琴	100,000	0.64%	0	100,000	-
11	杨萍	50,000	0.32%	0	50,000	-
12	付芳碧	50,000	0.32%	0	50,000	-
13	唐凜落	50,000	0.32%	0	50,000	-
14	靳燕	50,000	0.32%	0	50,000	-
15	蒋惠春	50,000	0.32%	0	50,000	-
16	杨治平	50,000	0.32%	0	50,000	-
17	潘桦	50,000	0.32%	0	50,000	-
18	武丽娜	50,000	0.32%	0	50,000	-
19	贺丽琼	50,000	0.32%	0	50,000	-
20	唐敏	50,000	0.32%	0	50,000	-
合计		15,667,500	100%	15,054,000	613,500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附注：衡阳市天鸣动力有限公司为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参股比例为1.50%。公司对衡阳市天鸣动力有限公司1.50%的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鉴于衡阳市天鸣动力有限公司连续亏损，公司已经对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自然人罗浩宁先生目前持有公司81.38%的股份，现任公司董事长，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06年8月创立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4年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股份改制后任公司董事长。罗浩宁先生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且近两年来未发生变更。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罗浩宁先生，董事长，曾用名罗宁，出生于1965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5年至2000年在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工作，担任科长职务。2003年至今在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05年至今在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监事。2012年至今在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06年8月创立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4年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股份改制后任公司董事长。

（二）主要股东情况

1、本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罗浩宁	12,750,000	净资产折股	81.38	境内自然人
2	罗强	1,500,000	净资产折股	9.57	境内自然人
3	罗捷	750,000	净资产折股	4.79	境内自然人
4	李逸琴	100,000	货币认购	0.64	境内自然人
5	杨萍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6	付芳碧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7	唐凜落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8	靳燕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9	蒋惠春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0	杨治平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1	潘 桦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2	武丽娜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3	贺丽琼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4	唐 敏	50,000	货币认购	0.32	境内自然人
15	龙 钧	15,000	货币认购	0.10	境内自然人
16	何璐莹	12,500	货币认购	0.08	境内自然人
17	唐晓军	10,000	货币认购	0.06	境内自然人
18	肖长明	10,000	货币认购	0.06	境内自然人
19	贺祥春	10,000	货币认购	0.06	境内自然人
20	文欣平	10,000	货币认购	0.06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5,667,500		100.00	

本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上述股东之间罗强、罗捷、罗浩宁为亲生兄弟关系。

五、历史沿革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由企业法人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200 万元、自然人罗浩宁、罗强以货币形式分别出资 700 万元、100 万元共同设立，于 2006 年 8 月 18 日获得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3040000001764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住所为衡阳市蒸湘区杨柳村 1 号，法定代表人为罗强。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20.00	货币
2	罗浩宁	700.00	70.00	货币
3	罗强	100.00	10.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上述出资经衡阳良才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6 年 8 月 15 日出具的良才验字

(2006)第24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二)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

2008年12月2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原股东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2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罗浩宁、罗捷，其中转让给罗浩宁15%的股权，对应股权金额150万元，转让给罗捷5%的股权，对应股权金额50万元。同意原股东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退出股东会。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

同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罗浩宁受让原股东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15%的股权150万元，同意罗捷受让原股东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5%的股权50万元。原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变更为1,50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50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罗浩宁以货币方式认缴425.00万元，由原股东罗强以货币方式认缴50.00万元，由新增股东罗捷以货币方式认缴25.00万元，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中的相应内容。有限公司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程序并于2009年2月11日领取了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30400000017644号《营业执照》。有限公司此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浩宁	1,275.00	85.00	货币
2	罗强	150.00	10.00	货币
3	罗捷	75.00	5.00	货币
合计		1,500.00	100.00	

上述出资经湖南天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2月4日出具的天诚验字[2009]2006号《验资报告》予以确认。

(三) 经营范围变更

2014年9月，由于业务发展需要，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由原来的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变更为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前置许可，涉及其他行政审批的凭有效证件经营）。

2014年9月22日，衡阳市工商局核发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四）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改制出具“瑞华审字【2014】0168008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4,090.60万元。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443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的净资产评估值为4,170.06万元。

2014年10月13日，公司3名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发起设立股份公司。

201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4年10月13日出具的“瑞华验字【2014】01680015号”《验资报告》，以公司2014年8月31日净资产折股，折为股本1,5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其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10月27日，衡阳市工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浩宁	1,275.00	85.00	净资产折股
2	罗强	15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3	罗捷	75.00	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500.00	100.00	

（五）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1月11日，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66.75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为66.75万股，每股价格为4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唐晓军等17位自然人股东以货币方式认缴66.75万股。同日，公司就以上增加注册资本事宜通过章程修正案。

股份公司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罗浩宁	1,275.00	81.38%	净资产折股
2	罗强	150.00	9.57%	净资产折股
3	罗捷	75.00	4.79%	净资产折股
4	李逸琴	10.00	0.64%	货币
5	杨萍	5.00	0.32%	货币
6	付芳碧	5.00	0.32%	货币
7	唐凛落	5.00	0.32%	货币
8	靳燕	5.00	0.32%	货币
9	蒋惠春	5.00	0.32%	货币
10	杨治平	5.00	0.32%	货币
11	潘桦	5.00	0.32%	货币
12	武丽娜	5.00	0.32%	货币
13	贺丽琼	5.00	0.32%	货币
14	唐敏	5.00	0.32%	货币
15	龙钧	1.50	0.10%	货币
16	何璐莹	1.25	0.08%	货币
17	唐晓军	1.00	0.06%	货币
18	肖长明	1.00	0.06%	货币
19	贺祥春	1.00	0.06%	货币
20	文欣平	1.00	0.06%	货币
合计		1,566.75	100.00%	

2014年11月13日，衡阳市工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罗浩宁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罗强先生，董事，出生于1960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EMBA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87年至1994年，在衡阳市生产资料服务公司工作，担任科长。1994年至2006年，自由职业。2006年至今在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06年至2014年10月任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罗捷先生，董事，出生于1962年1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电视大学物资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8年至1997年在衡阳市金属材料总公司工作，历任科长、副总经理。1997年至1999年在衡阳市建筑材料总公司工作，担任总经理。1999年至2003年在衡阳市金属材料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3年至今在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2006年至2014年10月任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肖长明先生，董事，出生于1982年8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衡阳市职业中专电子电器专业。中专学历。2007年至2014年10月在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工作，历任生产部长、副总经理。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唐晓军先生，董事，出生于1964年9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获EMBA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3年至2003年担任衡阳市机电设备总公司工作，历任主任、经理、总经理助理。2003年至2008年在衡阳龙源物资贸易公司、广州大学城综合二标项目部工作，担任总经理。2008年至2014年10月任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二）监事基本情况

文欣平女士，监事会主席，出生于1959年10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衡阳二轻工业学校会计学专业，中专学历。1978年至1989年在衡阳市线路器材厂任会计员。1989年至2008年在衡阳市生产服务公司任会计员。2008年至2014年10月担任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何璐莹女士，监事，出生于1984年7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华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年至2009年在东莞东兴商标绣织有限公司任外贸跟单员。2010年至2014年10月在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担任外贸部部长。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公司监事。

贺祥春先生，监事，出生于1964年6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9年至1991年6月在新田县百货公司工作。历任营业员、采购员、针纺织部经理。1991年至2006年自主经营。2006年至2014年10月在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担任采购储运部部长。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后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罗强先生，本公司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罗捷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肖长明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唐晓军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龙钧先生，财务总监，出生于1960年3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广播电视大学工业会计专业，大专学历。1982年至1986年在水口山矿务局担任会计。1986年至1997年在衡阳冶金设备厂担任会计。1997年至2010年在东莞星月玩具厂担任财务经理。2010年至2014年10月在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14年10月公司改制后任财务总监。

七、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718.46	5,841.08
负债总计（万元）	1,348.68	1,908.6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69.77	3,932.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69.77	3,932.41
每股净资产（元）	2.79	2.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2.79	2.62

的每股净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23.58	32.68
流动比率（倍）	3.67	2.67
速动比率（倍）	2.09	1.35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454.34	10,002.94
净利润（万元）	170.37	125.1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70.37	125.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4.61	101.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4.61	101.23
毛利率（%）	12.09	11.86
净资产收益率（%）	3.90	3.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8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7.79	97.25
存货周转率（次）	3.56	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28.01	-1,550.7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8	-1.03

注：计算上述指标时，有限公司期间以实收资本模拟股本进行计算。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净利润/当期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当期净资产”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6、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当期股本”计算；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8、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流动负债”计算。

八、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传 真：（010）65185311

项目负责人：杨进

项目组成员：田东红、黎星辰、陈彦斌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崔炳全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39号建外SOHO-A座31层

联系电话：（010）58698899

传 真：（010）58699666

经办律师：高巍、谢宇红、袁新健

(三) 会计师事务所：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顾仁荣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010）88091199

传 真：（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刘兴武、赵海宾

(四) 资产评估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联系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019号东乐大厦1008室

联系电话：0755-25132260

传 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曾斐、邢贵祥

(五)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 真：（010）63889674

(六)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产品为无缝钢管。主营业务为无缝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公司自 2006 年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该项目业务，迄今未有发生变化。

公司作为华南地区较大的特种钢管供应商，连续多年成为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最大的特大口径无缝钢管供应商，公司作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围绕核心品种已取得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建立了完善、有效、规范的生产管理体系，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产品出口中东地区、南美地区、东亚地区、西欧地区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深受客户广泛赞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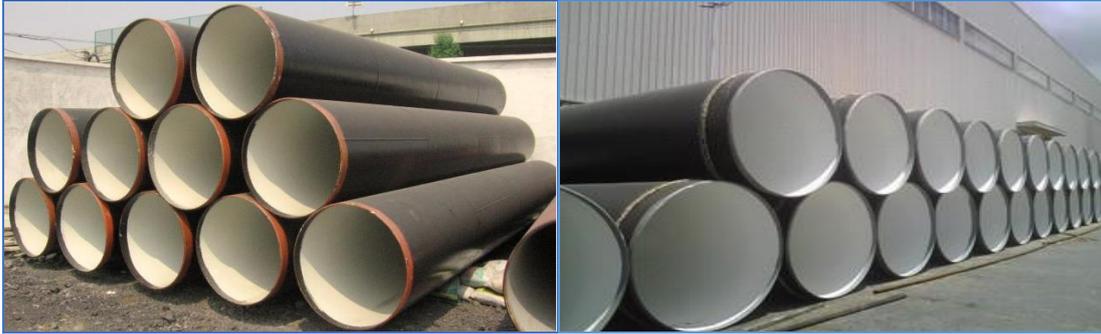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无缝钢管，按照用途分为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高压锅炉管、石油裂化管。生产上述产品所需要的原材料和相关工艺基本一致，依据各产品用途差异、所执行的质量标准体系的不同及客户个性化需求，在原材料材质选择、产品性能设计等方面有所差异。

1、流体输送钢管

输送钢管主要用于陆地油气水输送、海洋油气水输送、城市供气、供热等输送领域，在使用中主要用于承载气体、液体等物质，要求具备较好的强度和硬度，并且对承压能力和密封性要求较高。

公司生产的输送钢管规格范围为：产品外径（OD）:323mm-720mm，壁厚（WT）:6.35mm-40mm，材质主要为输送管线用钢。目前，公司输送钢管的生产主要执行 API 5L(GB/T9711)非酸性服役条件和 API 5L(GB/T9711)酸性服役条件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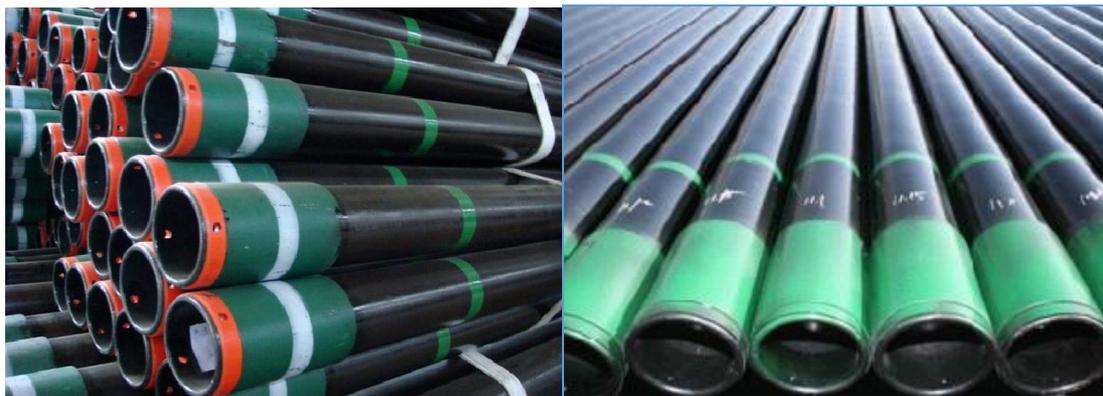
2、结构钢管

结构钢管主要应用于陆地钢结构、海上钢结构、桥梁、大型机械等领域，在适用中主要起支撑作用，需要具备较好的强度和刚度。公司生产的结构钢管规格范围为：适用范围外径（OD）：323mm-720mm，壁厚（WT）：6.35mm-40mm，材质主要为结构钢。目前公司结构钢管生产主要执行 ASTM A53/ASME SA53 和 ASTM A106/ASME A106 标准。



3、石油套管

石油套管主要应用于油气井的井壁加固，接箍主要用于两个带螺纹套管的连接。石油套管主要用于海洋、沙漠中钻井，用以隔开海水和砂子，保证钻井顺利进行，当钻井钻到目标层(含油、气的层位)，需用油层套管将油气层及上部裸露地层全部封住，油层套管下到井部最深位置，因此对其力学性能和密封性能要求也是最高。公司生产石油套管规格范围为：适用范围外径（OD）：323mm-540mm，壁厚（WT）：6.35mm-26mm。目前公司石油套管及接箍的生产主要执行 API 5CT PSL1, PSL2 钢级：H40, J55, K55, N80-1 标准。



4、高压锅炉管

高压锅炉管主要用来制造高压和超高压锅炉的过热气管、再热气管、导气管、主蒸汽管等。高压锅炉管对制造钢管所用的钢种有严格的要求。高压锅炉管使用时经常处于高温和高压条件，钢管在高温烟气和水蒸气的作用下，会发生氧化和腐蚀。因此钢管要求具有高持久强度，高抗氧化腐蚀性能，并具有良好的组织稳定性。公司低、中压锅炉受热管、集箱、蒸汽管道的生产执行标准为：GB/T3087 钢级：10#，20#；制造高压机以上压力的蒸汽锅炉管道用无缝钢的生产执行标准为：GB/T5310 钢级：20G，20MnG,25MnG；高压化肥设备和管道的生产执行标准为：GB6479 钢级：10#,20#，16M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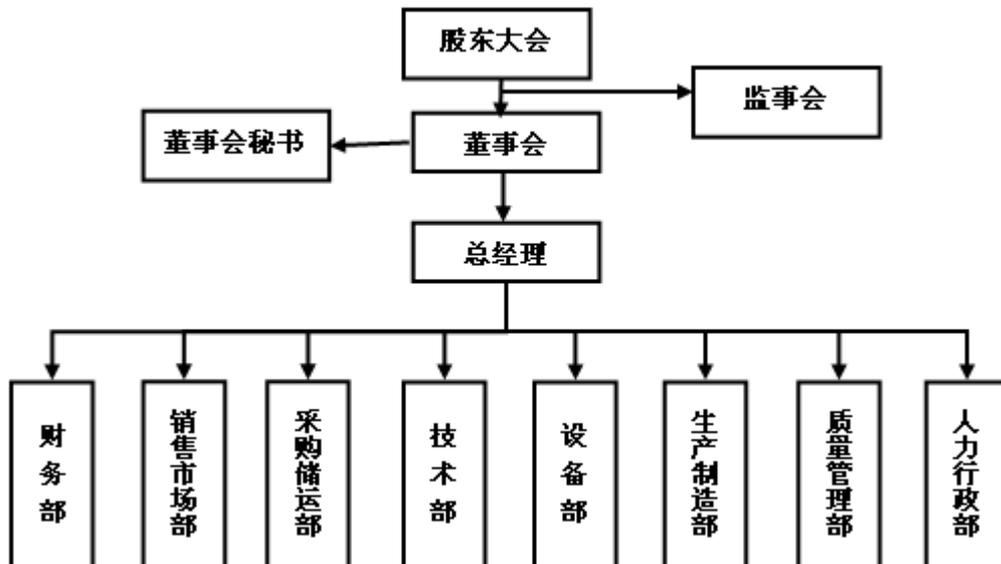
5、石油裂化管

石油裂化管是一种具有中空截面、周边没有接缝的长条钢材，适用于石油化工用的锅炉管、热交换器管和压力管道专用无缝钢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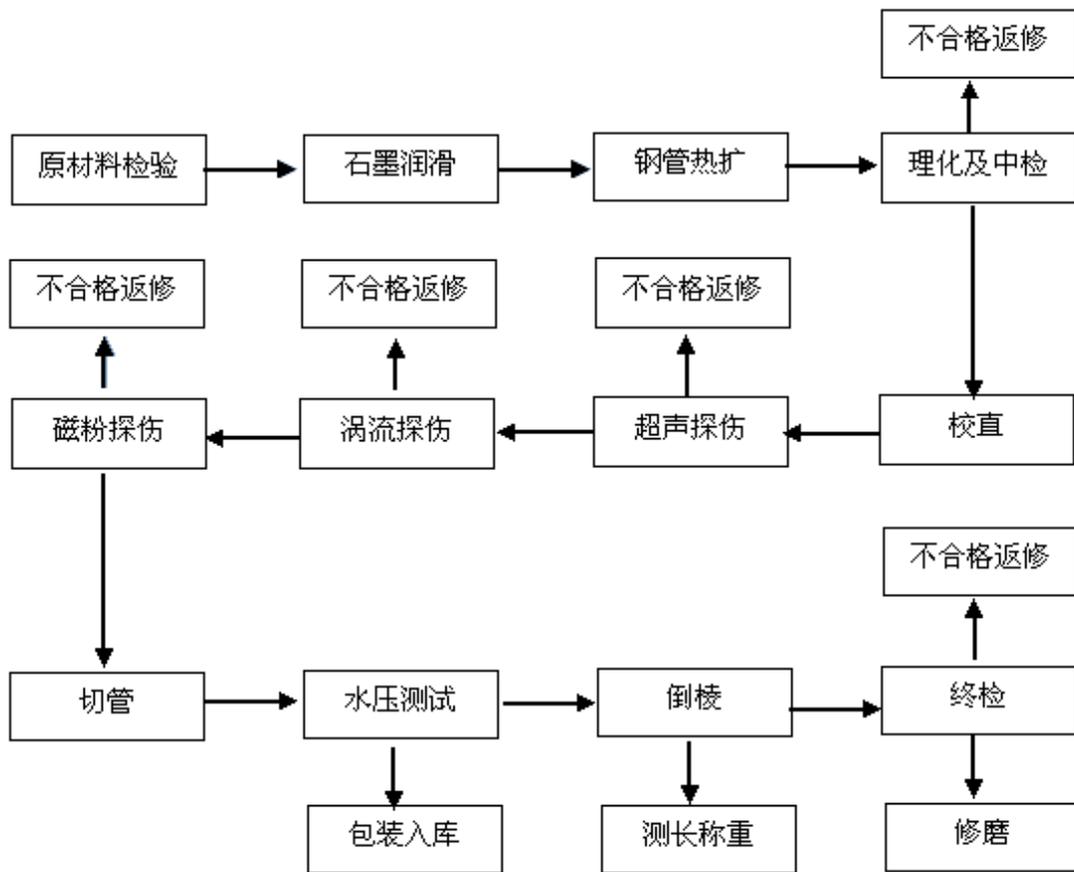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组织结构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从事无缝钢管的研发、加工和销售，属于典型的制造业，其业务环节主要包括采购、生产和销售。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包括：原材料检验、石墨润滑、钢管热扩、理化检测、中检、校直、超声探伤、涡流探伤、磁粉探伤、切管、水压测试、倒棱、终检等程序。



原材料检验：检验来料母管的尺寸、内外表质量、化学成分等项目。

石墨润滑：对来料母管进行石墨润滑处理，防划伤。

钢管热扩：对每根钢管进行热扩径，达到改变钢管外径、壁厚等尺寸，使之符合客户所要求的成品管标准尺寸要求，并消除钢管残余应力。

理化检测：对热扩管按标准取样，按所定标准进行物理性能及化学成分检测判定。

中检：对热扩成品管的外径壁厚和长度进行检测，以便调整热扩工艺参数。

校直：对钢管直度和椭圆度等尺寸进行校准。

超声探伤：对比试样用钢管与被检测钢管应该具有相同的公称尺寸、表面状况、热处理状态，并具有相似的声学性能，并可根据需要对钢管全程进行自动壁厚检测。

涡流探伤：根据需要对钢管表面缺陷进行探伤检测。

磁粉探伤：根据需要对钢管管端及坡口进行磁粉探伤检测。

切管：切管时，将钢管摆放成直线并调整好锯切速度，使切口斜度符合标准要求。

水压测试：逐支对钢管进行水压试验，水压试验时钢管不得有渗漏及可见的变形。

倒棱：操作员使用倒棱机对管端进行倒棱，并用万能角度尺及专用工具对钢管进行坡口角度及钝边尺寸等项目进行检验，使得坡口钝边无毛刺，保证钝边公差符合标准要求。

终检：包含外观质量检测与符合性检查。外观质量检测：检查成品钢管外观尺寸是否符合标准要求；管体涂层是否均匀、紧密、光亮；管体内是否有杂物；捆扎包装质量，每捆标牌、标签粘贴或挂系情况，管体喷涂标志质量；保护套、管体喷涂标识质量。符合性检查：涂漆、倒棱、喷标、色标、管帽、合同号、产品规格、钢级、管号、炉批号、长度和标准等核对。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资质和环保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

1、中频感应多段多级推进热扩管生产技术

一种扩管机组多段中频加热方法及装置，其多段中频加热方法是：当钢管在扩管机组上被送入感应圈内和芯模之间以后，由三个独立的中频电源对三个独立的感应圈提供电源和温度控制，钢管在感应圈中的电流作用下加热，加热温度分为预热段、热扩段和定径段，钢管在动力装置的驱动下向前方向运动，芯模紧贴钢管的内壁，并决定钢管的最终直径尺寸，达到加工的要求。

扩管机组多段中频加热装置包括三个直径不同独立安装在扩管机组上的螺旋感应圈，三个感应圈分为预热段感应圈、热扩段感应圈和定径段感应圈，每个感应圈都配备一个独立的中频电源。因为有了预热段，可使得待热扩的钢管四周弧面加热更加均匀，而且可缩短热扩工作段的加热时间，从而提高扩管速度，扩管速度可提高 5%到 10%，增加了产量。

与现有技术相比,本实用新型的有益效果为: 改变传统一段式热扩设备中的中频感应加热结构,而通过三段分别加热,满足钢管在变形不同阶段的温度要求。

该装置具有结构简单、操作方便、效果显著和便于安装在现有拉拔机上等特点。公司于 2009 年 7 月取得了“一种扩管机组多段中频加热方法及装置”的发明专利。

2、加长外部测量爪的游标卡尺技术

这一核心技术提供了一种能适当圆管外径尺寸变化比较大时使用的游标卡尺，它由尺身和游标组成。本技术提供的游标卡尺还包括多对不同长度的加长测量爪，每两个长度相同的加长测量爪为一对，每个加长测量爪上都设有三个用来连接加长测量爪的紧固螺栓安装孔，每对不同长度的加长测量爪通过紧固螺栓固定到游标卡尺尺身上的用来测量外部尺寸的测量爪和游标上的用来测量外部尺寸的测量爪上，以适应圆管尺寸变化较大时的测量需要。

现有技术相比具有如下特点：增加了游标卡尺外测量爪的多样性，当测量不同规格的圆管时，只用松掉紧固螺栓就可以轻松更换加长外测量爪，从而增加了游标卡尺的测量范围，既避免了测量不同规格的圆管时要使用多个游标卡尺的麻烦，又保证了游标卡尺的测量精度。公司于 2009 年 8 月取得了一种名为“带加长外部测量爪的游标卡尺”的实用新型专利。

从 2008 年至 2014 年，由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建文带领技术人员进行研发，投入资金共计 392.89 万元，取得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 3 项。

公司所使用的专利技术均为自主研发，公司为专利权所有人，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亦不存在潜在纠纷。

（二）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有 1 项注册商标正在申请过程中，商标具体信息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权申请人	商标名称	申请号	核定使用商品	申请日期
1.	鸿大有限		14413967	（第 6 类）钢管；金属管；金属管道；金属水管；金属雨水管；铁路金属材料；钢丝；金属丝网；五	2014-4-18

				金器具； 金属焊丝；	
--	--	--	--	------------	--

(2) 专利

公司拥有专利权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别	专利号	申请日
1.	鸿大有限	一种扩管机组多段中频加热方法及装置	发明专利	ZL200910044007.2	2009年7月25日
2.	鸿大有限	带加长外部测量爪的游标卡尺	实用新型	ZL200920065618.0	2009年8月14日
3.	鸿大有限	无缝热扩管定径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485585.1	2013年8月9日
4.	鸿大有限	一种快速拆装的热扩管芯头模具	实用新型	ZL201220048282.9	2012年2月15日

以上专利技术为公司在相关行业的项目执行中独立研发形成的，在同行业客户中仍有重要的应用价值。公司未将上述专利技术的开发支出资本化，未在财务账面体现价值。

(3) 域名

ICP 备案主体信息：

备案/许可证号	湘 ICP 备 14009934 号	审核通过时间	2014-07-22
主办单位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主办单位性质	企业

ICP 备案网站信息：

网站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网站首页网址	www.hyhdtg.com
网站负责人姓名	陆桂兰	网站域名	hyhdtg.com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湘 ICP 备 14009934 号-1	网站前置审批项	

2、固定资产

主要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资产类别	资产名称	使用年限	取得时间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	------	------	------	------	--------	--------	--------

1	生产设备	扩管机钢管 输送线	4	2010-5-17	241.13	136.14	56.46
2	生产设备	钢管水压机	7	2007-8-27	154.62	46.90	30.33
3	生产设备	液压二步推 进制管机	8	2006-12-30	146.64	35.19	24.00
4	生产设备	涡流超声联 合探伤设备	1	2014-8-29	108.12	104.70	96.83
5	生产设备	扩管机钢管 输送线	5	2009-6-30	92.27	44.06	47.75
6	生产设备	推管机	6	2008-4-16	78.21	28.68	36.67
7	生产设备	液压扩管机	4	2010-3-30	77.10	42.31	54.87
8	生产设备	起重机	5	2009-7-15	47.86	23.23	48.54
9	生产设备	单臂校正液 压机	8	2006-12-15	26.50	6.36	24.00
10	生产设备	起重机	2	2012-12-26	26.50	21.46	81.00
11	生产设备	电动双梁桥 式起重机	6	2008-5-30	25.64	9.60	37.46

公司各项主要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基本可以满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需要。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证

公司现持有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湖南省地方税务局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为 GR201243000252。

2、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公司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 2012 年 12 月 10 日核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登记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杨柳村 1 号

制造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衡阳钢管深加工聚集区
产品范围	获准从事 A2（3）、B（3）级无缝钢管压力管道元件的制造
审批机关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编号	TS2710F74-2016
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9 日

3、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现持有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于 2013 年 1 月 10 日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登记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标准
注册地址	中国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杨柳村 1 号
生产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 18 号衡阳钢管深加工聚集区
产品范围	资质范围内无缝钢管的制造
注册号	00113Q20385R1M/4300
有效期至	2016 年 1 月 9 日

4、进出口业务

鸿大钢管于 2014 年 11 月 18 日就企业进出口权事宜向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处（湖南）进行备案登记，其备案的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基本信息如下：

经营者中文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经营者英文名称	Hengyang Hong Da Special Steel Tube Limited Corportion
备案登记表编号	00581545
进出口企业代码	4300792359491
备案登记日期	2014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现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衡阳海关于 2014 年 11 月 24 日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基本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罗强
经营范围	钢管研发、加工、销售
海关注册登记编码	4304961105
注册登记日期	2014 年 11 月 24 日
证书有效期	至 2015 年 4 月 30 日

（四）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无缝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其生产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热扩钢管工程”已于2014年10月20日取得衡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审批意见》（衡环评[2014]076号）。公司目前持有衡阳市环境保护局蒸湘分局于2014年11月3日核发的湘环（衡蒸湘）字第（2014018）号《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允许排放的污染物为废水和固体废弃物，有效期至2017年11月2日。

2014年9月29日，衡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书面证明：鸿大有限能够遵守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不存在重大污染源，环境污染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自2012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发现该公司有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结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24人。

1、岗位结构

公司有管理人员11人，生产人员70人，销售人员4人，其他人员39人，结构如下：

岗位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11	8.87
生产人员	70	56.46
销售人员	4	3.22
其他	39	31.45
合计	124	100.00

2、学历结构

公司员工中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1人，本科学历14人，大专学历30人，中

专及以下学历 79 人，结构如下：

学历结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硕士及以上	1	0.81
本科	14	11.29
大专	30	24.19
中专及以下	79	63.71
合计	124	100.00

3、年龄结构

公司员工中 30 岁以下员工 15 人，30-39 岁员工 41 人，40-49 岁员工 53 人，50 岁及以上员工 15 人，结构如下：

年龄结构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30 岁以下	15	12.10
30—39 岁	41	33.06
40—49 岁	53	42.74
50 岁以上	15	12.10
合计	124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合计 124 人，其中 40 岁以下员工占员工总数的 45.16%，拥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 45 人，占员工总数的 36.29%。生产制造人员共 70 人，占员工总数的 56.46%。学历以中专及以下为主，主要为生产工人。由于公司业务主要为生产制造，目前的员工年龄结构、学历水平符合制造业特点也与公司经营情况相匹配。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姓名	职务	加入公司时间	持股比例 (%)
罗浩宁	董事长	2006.08	81.25
罗 强	总经理	2006.08	9.56
罗 捷	副总经理	2006.08	4.78
王建文	工程师	2010.01	-

罗浩宁先生，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罗强先生，执行董事，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罗捷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详见上文“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王建文先生，男，汉族，出生于1967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重庆大学钢铁冶金专业，硕士学位，首席主任工程师，轧钢高级工程师，获得国家二级检验师认证资格。任职企业技术中心主任，从事钢管深加工研究十多年，主持并参与过企业若干标准的制订编写，发表科技学术论文50余篇，拥有丰富的钢铁冶炼技术经验。目前拥有vt、et二级证（特种设备作业），拥有专利三项，包括发明专利一个，实用新型专利两个。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业务经营情况

（一）销售情况

1、按产品及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占比 (%)	收入	占比 (%)
流体输送钢管	3,689.57	39.03	3,745.34	37.44%
结构钢管	5,252.16	55.55	3,532.55	35.32%
石油套管	162.96	1.72	2,252.91	22.52%
高压锅炉管	304.19	3.22	206.92	2.07%
石油裂化管	--	--	111.07	1.11%
主营业务收入	9,408.89	99.52	9,848.79	98.46%
其他业务收入	45.45	0.48	154.15	1.54%
合计	9,454.34	100.00	10,002.94	100.00%

2、主要客户群体

本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包括石油、天然气、电力设备制造、机械制造等国内外各类工程企业。产品销售面广，主要销往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巴西、阿根廷、韩国、科威特、利比亚等国。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2014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5,071.73	53.64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01.42	25.40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983.15	10.40
济南华菱劲通钢管有限公司	412.20	4.36
博满钢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79.15	2.95
合 计	9,147.65	96.75

2013年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958.25	59.56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1,494.68	14.94
河北美鑫石油套管制造有限公司	202.36	2.02
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	183.32	1.83
博满钢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6.56	1.57
合 计	7,995.16	79.93

前五大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但公司对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和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有比较大的依赖度。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虽然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但如果主要客户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者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而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或者付款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将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因此，公司也将积极开发新客户，改善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公司为摆脱单一客户依赖，拟采取以下措施：

1、积极参加钢管企业年会等各项会议，加大对公司的宣传力度，

提高公司知名度，从而与国内外各类工程企业签产品订购销合同，为企业提供各类产成品。

2、重视对既有渠道的维护，树立在老客户中的良好口碑，重点通过钢铁产品展、公司的杂志宣传、同行业介绍、现有客户转介绍等方式获取客户信息，增加潜在客户的认同感，达到直接或者间接营销的目的，为金属制品公司、石油开采公司等提供配套服务。销售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包括公司长期积累的销售渠道、与大客户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3、客户管理方面，公司加强客户关系管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加大营销力度，积极开拓市场，增加新客户，同时大力挖掘现有中小客户潜力，大力营销新客户，增加对新客户的销量来降低单一客户的销售比重，减少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4、调整产业结构，完善设备，提高技术创新水平。公司将建立一个从通用标准到高规格标准的层状标准质量体系，以满足市场对不同产品的需求，较好体现公司在钢管技术、装备水平以及钢管质量上的过硬要求，以丰富的产品线来提升盈利能力，2015年，一方面，公司对于钢管加工的残次品进行再加工，计划投入200万元，新购造型机、电炉、专用检测设备进行精密铸造汽车零配件，以此拓宽新业务发展，预计2015年新增营业收入150万元左右；另一方面，公司计划投入600万元，主要用于新购弯管机器设备、坡口机、锯床、专用检测设备、厂房租赁及其他铺底流动资金。预计2015年新增营业收入2,000万元左右，毛利300万元左右。

5、品牌建立。公司正在着手建立自主品牌，以公司自主的产业链为依托，完善客户结构，打响自主品牌。

6、从企业发展方向上：一方面是从产品规格上进一步拓展，使得特殊钢管尺寸外径达到 720MM；另一方面切实结合市场的需求，开发高端抗挤毁石油套管、页岩气开采特殊用管、钻桩管等，以拓宽新业务开展方向。

综上，企业采取的一系列摆脱单一客户依赖的具体措施，将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采购情况

1、主营业务成本情况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原材料	7,133.11	86.24	7,593.09	87.47
人工费用	335.71	4.06	338.47	3.90
制造费用	802.20	9.70	748.97	8.63
合计	8,271.01	100.00	8,680.53	100.00

2014年度相比2013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原材料所占比例略有下降，下降1.23个百分点，主要因为市场行情变化，原材料价格小幅下降，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略有上升，主要由于工资略有增长及低值易耗品增加。

关于成本的归集，公司按照订单设立核算项目归集领用的原材料，按照订单归集核算生产员工的工资支出，制造费用月末归集后除以总产量分配到订单项目；关于成本的分配，按照订单归集完毕材料、人工及制造费用，按照订单完成的实际产量分配到产成品中；关于成本的结转：产成品销售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按照实

际销售出库的数量乘以库存单价结转销售成本。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单位：万元

2014 年度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7,220.58	88.52%
衡阳石鼓区鸿畅物流中心	295.75	3.63%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161.77	1.98%
武汉中科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8.12	1.33%
衡阳科盈钢管有限公司	96.24	1.18%
合 计	7,882.45	96.63%

续上表

单位：万元

2013 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8,405.78	84.82%
胜利油田高原石油装备有限公司	330.15	3.33%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160.50	1.62%
宏宇物资有限公司	146.19	1.48%
衡阳市鸿通货运有限公司	151.38	1.53%
合 计	9,194.01	92.78%

目前公司的原材料主要从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采购，主要因为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货源优质，价格合理。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是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78143.92	68.36%	货币
2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	16158	6.20%	货币

	司			
3	湖南华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6306	25.44%	货币
	合计	260,607.9	100%	—

鸿大股份向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采购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采取因地制宜策略、依据就近原则，主要以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优质的合金钢为原材料，节省了公司大量的采购成本和运输成本。

公司摆脱供应商集中风险的管理措施：

1、公司已建立一套完善的原材料采购制度，由采购储运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所需的物料，向国内知名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询价，确定优质供应商后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将在拓宽供应商渠道上加大投入，力求通过渠道的拓宽使得公司逐步解除供应商集中风险。

2、在保证原材料质量情况下，与公司目前供应商之外的国内各大钢管企业保持合作共赢关系，通过其提供原材料的特性，改善自身特有产品技术，使得公司产品在不影响自身质量优势的前提下，保持合作共赢。

（三）报告期内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合同金额大于 100 万元或合同性质重要，对公司持续经营及公司业务有较大影响的合同如下：

1、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买方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湖南华菱钢管控	2014.7.31	约 1100.25	正在履行

	股有限公司			
2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4. 7. 11	约 703. 80	正在履行
3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4. 5. 29	376. 24	正在履行
4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4. 6. 6	169. 83	正在履行
5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4. 7. 1	1, 024. 63	完结
6	湖南华菱钢管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 11. 1 4	992. 50	完结
7	湖南华菱钢管国 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3. 1. 1	422. 28	完结
8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4. 6. 1	183. 41	完结
9	湖南华菱钢管控 股有限公司	2013. 10. 1	178. 89	完结

2、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卖方	签署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衡阳华菱钢管有 限公司	2014. 1. 28	823. 99	正在履行
2	衡阳华菱钢管有 限公司	2014. 4. 24	567. 38	正在履行
3	衡阳华菱钢管有 限公司	2014. 5. 9	175. 03	正在履行
4	衡阳华菱钢管有 限公司	2014. 6. 6	123. 93	正在履行
5	衡阳华菱钢管有 限公司	2014. 7. 31	290. 38	正在履行

3、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签署日期	出租方	承租方	房产所在地	租期及租金
1	2012/1 2/28	湖南衡阳钢 管(集团) 有限公司	衡阳鸿大 特种钢管 股份有限 公司	湖南衡阳钢管(集 团)有限公司钢管 深加工产业聚集 区3号厂区南起 第一、二、三跨厂 房	租期为3年,月租 金52164元整人民 币

2	2014/5 /1	衡阳鸿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衡钢集团钢管深加工产业聚集区9#厂房	租期为1年，月租金3740元整人民币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纠纷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厂房为向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租赁的钢管深加工产业聚集区3号厂区南起第一、二、三跨厂房，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为上述厂房的房屋所有权人，持有衡房权证蒸湘区字第08059971号房屋所有权证书。厂房租赁期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并约定租赁期限届满，经双方协商可以续期。目前租赁协议正持续有效履行，未发现潜在法律风险和公司搬迁风险。

公司目前还租赁衡阳鸿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衡钢集团钢管深加工产业聚集区9#厂房用于仓储，衡阳鸿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上述厂房的房屋所有权人，持有衡房权证蒸湘区字第08060184号房屋所有权证书。租赁期自2014年5月1日至2015年5月1日，目前租赁合同正在持续有效履行，未发现潜在法律风险和公司搬迁风险。鉴于租赁期临近届满，2015年4月9日，出租方已经同意续签《租赁协议》，租赁期自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5月1日，相关手续办理之中。

除上述房产外，公司同时租赁衡阳无缝钢管厂位于蒸湘区杨柳村1号的厂房，租赁期自2006年8月10日起为期5年，并约定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双方均无终止协议表示，视为续租。经核查该处房产

并未取得相应的房屋所有权证书，为出租方衡阳无缝钢管厂自行建设，如其不合规情形遭到拆迁，公司将面临搬迁风险。

对此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浩宁出具承诺，对于股份公司所租房屋因无房产证或其他不合规情形而遭遇拆迁、强制搬迁或其他导致无法继续租赁使用的情况，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承担相关责任，将提前为股份公司寻找其他房屋，以保证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并愿意承担股份公司因此所遭受的经济损失。

另外上述厂房目前仅用于存放部分废旧产品，对公司经营影响极为有限，可替代性强，如被要求搬迁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商业模式

公司从事无缝钢管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典型的制造类企业。即根据合同或订单组织生产，向客户交付产品，以此获得经济利益。公司秉承“顾客至上，锐意进取”的经营理念，坚持“客户第一”的原则，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建立了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卓有成效的业务管理系统，提高生产能力利用率和劳动生产率，降低成本，以最优质的产品销售客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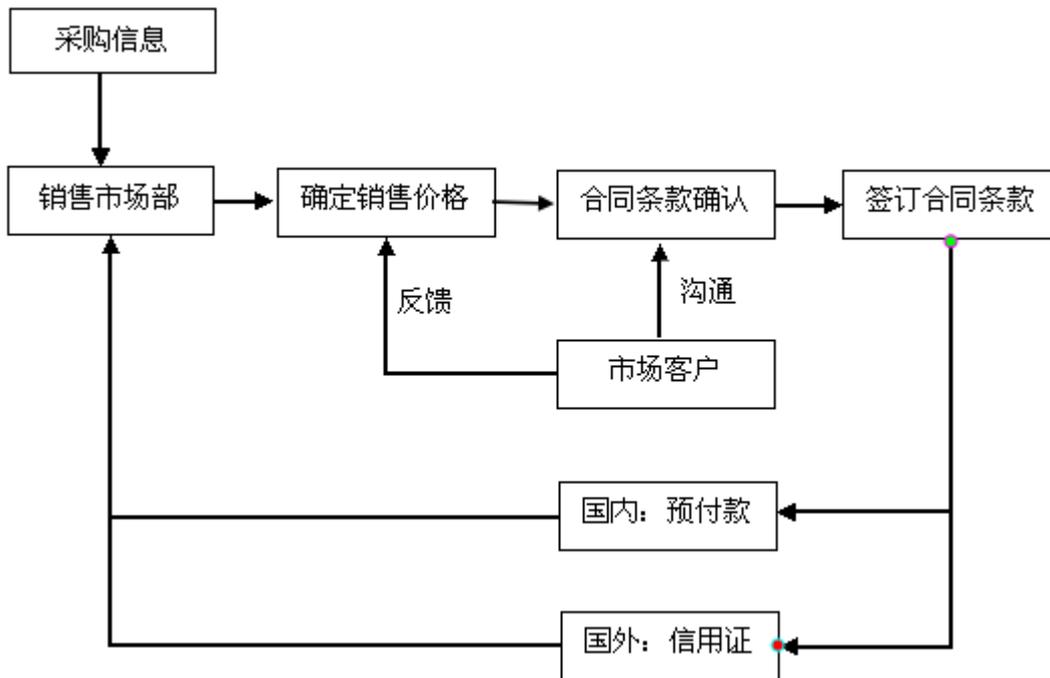
（一）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模式采取直接销售的方式，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或贸易商。公司营销目标是通过了解客户需求、依照客户需求，进行研发、生产、销售，进而通过获取的订单实现“以销定产”的基本策略。订单的获得主要通过如下方式：

（1）参加钢管企业年会等各项会议，加大对公司的宣传力度，提高公司知名度，从而与国内外各类工程企业签产品订购销合同，为企业提供各类产成品。

(2) 重视对既有渠道的维护，树立在老客户中的良好口碑，重点通过钢铁产品展、公司的杂志宣传、同行业介绍、现有客户转介绍等方式获取客户信息，增加潜在客户的认同感，达到直接或者间接营销的目的，为金属制品公司、石油开采公司等提供配套服务。销售环节所依赖的关键资源包括公司长期积累的销售渠道、与大客户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公司面向市场直接和客户达成购销意向并签订合同。在接触面向市场客户时，市场销售部先了解客户采购信息，与客户进行洽谈、沟通并确定合同条款后签订合同，销售流程按照以下方式执行：



公司产品定价采取“一单一议”的方式，主要根据原材料采购成本，综合考虑竞争对手、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加之一定比例的合理利润，由市场销售部统一协调确定价格。

(二) 生产模式

目前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的自行生产模式。公司主要生产产品包括结构管、流体能、管线管、油套管、接箍料管、高压锅炉管、低温作业用无缝钢管、高温作业用铁素体合金钢无缝钢管等。所生产的产品按客户的要求定制，具有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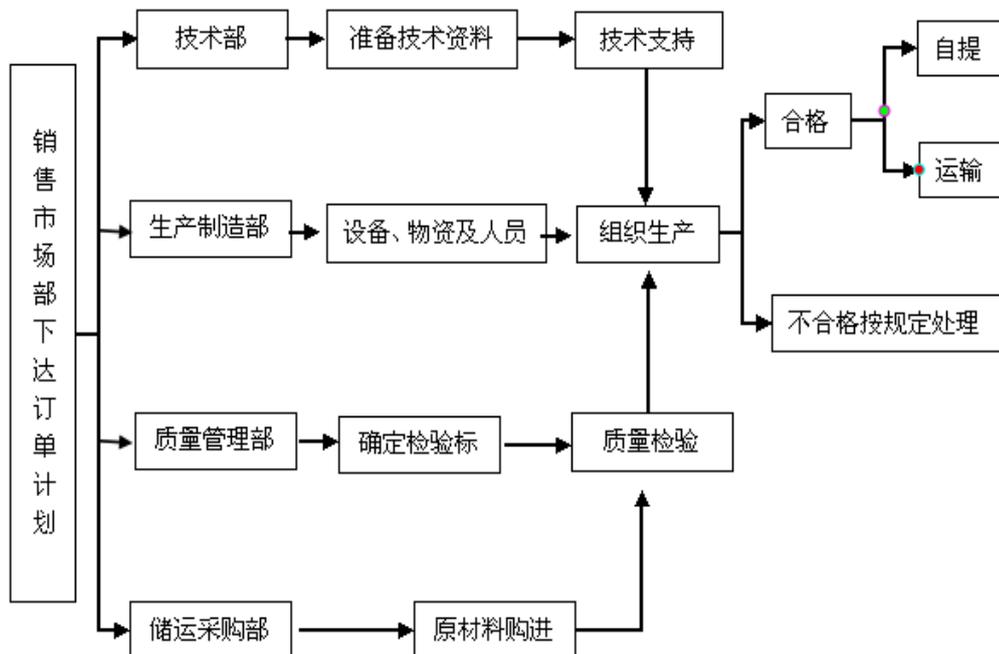
种多、批次多、批量小的特点。公司在充分分析产品构成和交付需求的前提下，制定生产计划，集中进行调度和管理，确保各项科研生产任务的全面完成，具体流程如下：

(1) 制定生产计划：公司根据生产订单及原料供应等综合因素，制定符合自身经营计划的年度、月度生产计划。

(2) 安排生产：采购储运部根据生产计划采购原材料，生产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人员、组织资源进行生产；生产制造部根据生产计划完成钢管加工、热扩处理及矫直等处理，钢管完成加工后存入采购储运部库房。产品来料到产成的过程中，由质量管理部负责钢管来料检测，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以及钢管生产过程中的中检与生产完成后的检测，确保产品质量。产品生产完成后，由销售市场部负责产品对外销售。

(3) 各环节质量控制：为进一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在各环节安排了检测控制，包括来料检测、中检及终检多次检查，采用抽检或全部检测的方式进行质量体系的全盘控制，保证公司产品质量稳定。

(4) 完成生产、检验入库：生产完成后，质量管理部进行规范的检验工作，验收合格后方可入库。



（三）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毛管的采购是采购储运部根据生产计划确定所需的物料，向国内知名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询价，确定供应商后下达采购订单，质量管理部对采购的物料验收后入库。

具体工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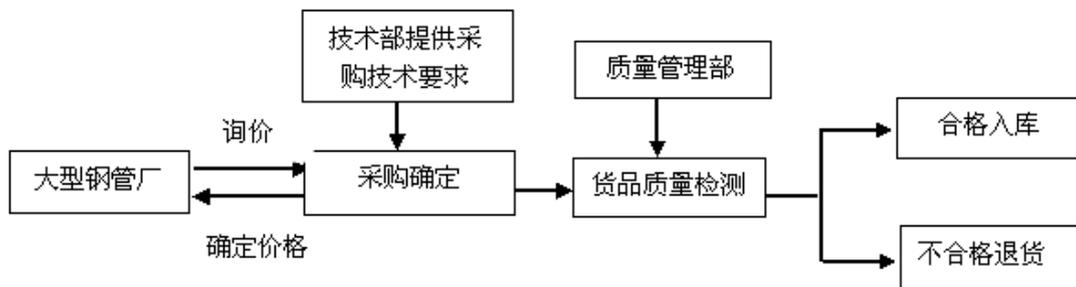
（1）提交采购需求：采购储运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相应需求清单，列明采购商品名称、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

（2）选择优质供应商：采购储运部门根据清单需求，从各原材料供应商名录中甄选出合适的供应商，并进行对比询价，待最终确定最优质的供应商，并制定对应的采购计划；

（3）审批：将采购计划报相关领导进行审批；

（4）签订订货合同：待审批通过后，采购储运部与供应商签订订货合同，对商品种类、名称、数量、价格、交货时间以及增值税发票的开具进行详细约定。

（5）验收入库：货物送达仓库后，由质量管理部按照订货合同检测物料是否和合同信息一致，规格及指标是否符合要求，验收合格后在送货单上签字。采购储运部的仓库管理人员在质量管理部人员检验签字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对入库物质的数量进行核实，并和供应商共同签字确认。入库单由仓库留底后，剩余各联分别送财务部、生产管理部。



2012年2月，鸿大股份与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四方协议，签署该协议是出于园区内三家钢管加工企业恶性竞争考虑，协议要求三家钢管加工企业实际经营范围互不重叠、机组分布互不相同，签订此协议后能使公司在热

扩钢管制造、加工、销售业务上专注发展。协议规定对于公司以及园区三家企业的生产经营范围和品种规格划分应接受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调管理，严禁擅自变更经营范围、严禁变更交货状态、严禁特殊情况下未经协商承接合同和生产、且管体材料采购仅限于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1日，为了避免日后鸿大股份因公司经营范围受限、采购渠道单一而无法满足客户要求情况的发生，鸿大股份与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达成如下补充协议：（1）乙方的管体料采购原则上须从甲方购买。（2）如出现下述情况，乙方可以自行外购管体料：1.甲方无法生产或生产达不到乙方要求的；2.甲方的管体料价格高于市场价格的。（3）乙方的经营范围可以根据市场的需求自行变更。（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七、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金属制品业，具体为金属结构制造子行业（C3311）；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

（一）行业概况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管理体系

公司所处行业为钢管行业，行业内各企业面向市场实行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实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管分会为钢管行业的自律性组织，该协会为中国钢结构协会下的二级协会组织。

（2）主要法规及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	发布部门	颁布日期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8.12.29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85.09.06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3.02.22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06.29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5.09.01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8.10.28
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10.28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4.04.24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	国务院	2005.12.02
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2.12.11
1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1.03.27
1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改版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13.02.16
13	《钢铁产业发展政策》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2005.07.08
14	《钢铁产业调整和振兴计划》	国务院办公厅	2009.03
15	《钢铁行业生产经营规范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0.06
16	《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力度 加快钢铁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0.06
17	《钢铁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纲要》	中国钢结构协会钢管分会	2011.06
18	《钢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1.10
19	《废钢铁加工行业注入条件》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09

2、行业发展概况

2013 年以来，钢管行业运行的基本特点由原来的高速增长转入了中高速增长，通过结构调整，而不是通过产能增加来推动行业的转型升级。

受油气领域反腐及油气管网安全等因素影响，油气建设项目投资自 2013 年下半年开始有所放缓，阶段性制约了钢管类公司业绩增长。但自 2014 年 3 季度以来，反腐阵痛已逐步消减，随着西三线中段招标开始及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俄罗斯境内段于 2014 年 9 月初正式动工、国内段核准建设等输送管道项目建设开启，预计油气输送管道行业开始底部复苏。从 2014 年财务数据来看，钢管类公司营业收入环比下降 1.48%，降幅相比去年有所收窄；毛利率环比增长 1.01 个百分点，好于其他行业表现。

近期钢管行业迎来一些利好，首先，前期钢管行业低迷倒逼钢管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并迎来显著增量；其次，近期油气输送领域项目频频获批、动工，订单驱动型钢管企业业绩恢复值得期待；第三，油气输送用管需求端国企改革有望

破除三桶油体系内产能垄断格局，带来油气用管市场结构性扩容。鉴于上述多重因素影响下，钢管企业业绩恢复值得期待。

3、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我国城镇化步伐的加速，天然气发展提速，能源市场用管需求持续旺盛，房地产行业持续平稳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保持较快增长，这将为拉动钢管需求提供巨大的空间，是钢管市场平稳向好运行的风向标。

(1) 天然气发展提速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公布的《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明确了我国天然气发展的进程，到 2015 年，我国城市和县城天然气用气人口数量约达到 2.5 亿，约占总人口数量的 18%。据此，《天然气发展“十二五”规划》所蕴藏的城市管线建设带动了钢管需求，为钢管市场的平稳向好运行注入了强大的动力。

(2) 油气战略建设

能源建设始终是国家工业的重中之重，我们能源结构将逐步向减少煤的比例，增加石油及天然气的比例方向转变。《十二五规划》中提出加强能源输送通道建设，可见能源管道输送行业仍然是国家能源战略的重点，由此决定了未来一定时期内管道建设的长度。

采用大口径、高压输送是管道工程发展的趋势。随着输油管道向大口径、高压方向发展及管道向深海等地带延生，对管材的强度和韧度要求也及其苛刻。这就要求我们在现在的基础上逐步实现产品规格、质量的升级；同时在扩大国内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快走出国门的战略，使钢管产品适应多元化市场。

(3) 工程项目及基础设施建设

2013 年，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该《意见》指出，加强城市道路、桥梁建设再改造，到 2015 年，力争完成对全国城市危桥加固改造，地级以上城市建成桥梁信息管理系统；加大城市管网建设和改造力度。由此可见，基础设施建设中公路建设、轨道交通、水利、市政类项目等方面的钢管用量也十分可观。

（二）市场规模

在全球钢管市场需求中，亚太地区和欧洲地区占最大份额，亚太市场和拉美市场增长最快，其中中国、印度等亚洲国家经济的稳步增长主要受庞大的人口基数和大规模的基础设施投资所推动。据美国全球行业分析公司（GIA）最新报道，随着油气行业和建筑行业的繁荣及基础设备开发项目的增加，预计至 2017 年全球钢管市场需求将达 1.51 亿吨。亚太地区和拉美地区等新兴市场经济稳步增长，随之增长的各终端用户行业需求亦将推动钢管需求的增长。

我国钢管行业经过近 10 年的飞速发展，已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钢管生产大国。在产量、品种、质量、设备水平、生产技术等方面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随着研发能力的提高，中国钢管新产品量产速度加快，一些高附加值、高科技含量的产品已具备在海外市场参与竞争的能力，大量出口也促进了钢管产量的增长。目前，世界主要的 10 大无缝钢管生产国分别是中国、日本、美国、俄罗斯、乌克兰、德国、意大利、英国、法国、阿根廷。其中，中国、美国、俄罗斯的产品以国内消费为主；英国、法国进出口大体相当；其他国家大都是无缝钢管输出国，出口量约占各自总产量的 30%-70%。我国无缝管出口主要集中在亚洲（东南亚）、南美和中东等地区，出口品种以石油管道和石油天然气钻探为主。这是中国钢企经过多年努力，改善中国钢管出口国比较集中地状况，使得中国钢管出口呈现逐步复苏的态势。

（三）行业企业风险特征

公司从事无缝钢管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属于钢材深加工业务的一种，从国内外无缝管的发展历程来看，无缝管制造技术成熟。该行业面临的主要风险来自于产能过剩和原材料价格波动。目前，我国钢管行业产能过剩，钢管产品市场为典型的买方市场，受供大于求的不利影响，钢管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企业盈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生产厂商间的竞争激烈。其次钢铁行业受国家宏观经济影响大，周期性特征显著，价格波动大，从而进一步影响其下游的钢材深加工行业。另外，国家在不同时期可以根据宏观环境的变化而改变政策，这必然会影响到企业的经济利益。因此，国家与企业之间由于政策的存在和调整，在经济利益上会产生矛

盾，从而产生政策风险。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原材料为特种毛管，原材料价格若持续上涨会致使公司流动资金占用量增多，加剧公司资金周转的压力；而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滑则增大公司原材料库存的管理难度，由此可能引致存货跌价损失的风险。因此，原材料成本对公司毛利的敏感度影响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导致公司产品毛利率指标产生一定程度的波动。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是机械制造企业，有多条生产线，机械设备较多，生产过程采用热扩技术，因此，在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高温伤害、机械挤压、铁屑划伤、火灾、行车运输坠物等生产事故。如果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公司将承担一定损失或赔偿责任，相关设备可能因此停产，并对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吸引了众多优秀技术人员，而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是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反复试验，在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自主培养获得的。同时，公司的大批熟练技工也在工艺改进、设备改造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是公司产品质量的重要保障。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或熟练技工流失，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 $\phi 356\text{mm}$ 规格以上特大口径无缝钢管的生产企业。公司已获得中国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认证证书及美国石油协会API5L、API5CT和欧盟产品准入CE证书。公司具备对酸性服役条件下的钢管进行HIC/SSC试验及评定的能力。

公司是华南地区生产规模位居前列的特大口径无缝钢管的生产企业，年生产规模1.5万吨左右，连续多年成为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最大的特大口径无缝钢

管供应商。

公司目前建立了完善、有效、规范的生产管理体系，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产品出口中东地区、南美地区、东亚地区、西欧地区等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深受客户广泛赞誉。

2、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 竞争优势

a 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是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从事无缝钢管的研制、生产和销售及相关服务，逐步形成了自主的核心技术，培养了一批具有丰富生产操作经验和知识的一线生产人员，从而保证了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较高的生产效率。公司还拥有独立的研发体系，设立了技术中心，拥有一批优秀的研发技术人员。公司积极跟踪行业内技术的发展方向，组织公司研发技术人员进行技术攻关，依靠自有的研发力量，在公司发展的过程中，保证了公司技术的先进性。公司围绕核心品种已取得 1 项发明专利，3 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水平较高，并持续不断的进行技术创新。

b 管理优势

公司内部制度健全，部门分工明确，管理机制顺畅。公司管理团队稳定，在长期工作中形成良好的合作氛围，团队执行力较强，为公司的持续性经营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公司在人才的管理方面，拥有较好的人才管理体制，在使用上做到人尽其才、物尽其用。此外，公司还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进行了改革，完善了以定岗定编、岗变薪异、优胜劣汰、能上能下的人才竞争机制和人事考评制度，充分调动了广大员工特别是公司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注重员工的岗位培训和后续培训，建立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人力资源教育培训体系，公司还将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长期合作，培养和吸纳公司所需的人才。

c 工艺优势

无缝钢管行业的本质类似于服务业，即服务于钢管、建筑、石油行业对于各种性能的要求，由于其服务的对象和需求千差万别，所以钢管行业非常重要的特征是产品的多样性和复杂性。本公司通过采用先进的具有国家发明专利的多缸多级推进热扩管生产技术，生产口径大、壁厚、尺寸小、精度高，满足多标准要求且不适合大企业工业化生产的大口径薄壁无缝钢管，具有突出的成果和明显的竞争优势。

d 品牌优势

凭借高质量的产品性能、强大的研发能力和高效的客户服务水平，公司逐步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客户声誉和品牌影响力。在国内无缝钢管市场，鸿大品牌已经不仅仅是本公司发售商品的标识，更具有问题解决专家和客户服务专家的含意。基于对鸿大品牌的认可和信赖，客户往往向公司提出定制开发新产品的需求，这种品牌影响力的延伸促进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延伸，指引着公司科技研发的方向，已经成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动力。

(2) 竞争劣势

公司新客户投入需求大，规模扩张潜在资金短缺隐，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加之市场需求扩大，公司进入稳定增长期，客户资源较为稳定，新客户开发需要投入的成本高，使得开发难度提高。针对此问题，公司拟借助资本市场的宣传效应和融资优势，实现扩大经营，提升企业实力。首先通过新三板挂牌进行规范化运作，挂牌时借助资本市场广为人知的宣传优势，形成品牌效应，提升企业知名度；挂牌后通过定向增发、债权融资等渠道筹集资金。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组成和任命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且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减少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上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规范意识较为薄弱，三会运行存在一定不足，例如有限公司期间，存在股东会届次不清，相关会议记录缺失，有限公司期间监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等。

2014年10月27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成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以下简称“三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董事会设5名董事，监事会设3名监事，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由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股份公司自创立大会召开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包括创立大会）、四次董事会会议及一次监事会会议，制定并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规范运行情况良好。

二、公司投资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大规章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依据《公司章程》中有关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制度，公司将通过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电话咨询、现场参观和路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且以充分披露信息、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高效低耗和互动沟通等原则，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出具《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郑重承诺：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浩宁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罗浩宁出具声明，郑重承诺：最近两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收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四、公司独立情况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依赖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股东在业务上与公司之间均不存在竞争关系，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已承诺不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系由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自行拥有与生产公司经营相适应的厂房、办公室、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由公司行政综合部和财务部门统一协管，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124人，除9人尚在试用期、15人为退休返聘人员、9人为兼职签订《劳务合同》外，公司均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编号为 5510-00202106，核准号为 J5540000835501，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衡阳市蒸湘支行，帐号为 18242901040005727，独立运营资金，不存在与其他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鸿大股份现持有衡阳市蒸湘区国家税务局于2014年11月14日颁发的《税务登记证》（湘国税登字430408792359491号），以及衡阳市地方税务局蒸湘分局于2014年11月18日颁发的《税务登记证》（湘地税字430408792359491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情况

经核查，公司设有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财务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

公司各机构和各职能部门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与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控股股东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罗浩宁，除控制本公司外，还控制下

述公司：

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0 日，注册号为 110109005262355，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车站街 1 号 106 室，法定代表人：罗强，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罗浩宁持股 80%，罗强持股 10%，罗捷持股 10%。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推广；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通讯器材、制冷设备、防腐保温材料；货物进出口；从事商业经济业务。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6 月 5 日，注册号为 110109009690608，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车站街 1 号 105 室，法定代表人：罗捷，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罗浩宁持股 80%，罗强持股 10%，罗捷持股 10%。经营范围为服装加工；销售机电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从事商业经济业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注册号为 110108015474747，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 15 号 814-036，法定代表人：罗浩宁，注册资本 100 万元，其中罗浩宁持股 95%，梁琼持股 5%。该公司并未实际经营。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在香港成功注册，经营范围为钢管销售，2014 年 10 月，为了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罗浩宁将所持该公司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为了公司海外业务发展的需要，现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已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目前变更登记手续办理之中。

富程管业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在香港成功注册，并未实际经营，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注销手续进行中。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1) 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 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 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股份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股份公司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股份公司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亦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出具了相应承诺。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 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公司所采取的具体制度安排如下：

公司在《公司章程》和《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 本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 连续12个月内，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三)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四)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五)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形式	持股比例(%)
罗浩宁	董事长	12,750,000	直接持股	81.38
罗强	董事、总经理	1,500,000	直接持股	9.57
罗捷	董事、副总经理	750,000	直接持股	4.79
龙钧	财务总监	15,000	直接持股	0.10
何璐莹	监事	12,500	直接持股	0.08
唐晓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000	直接持股	0.06
肖长明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直接持股	0.06
贺祥春	监事	10,000	直接持股	0.06
文欣平	监事	10,000	直接持股	0.06
合计		15,067,500		96.16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长罗浩宁和总经理罗强、副总经理罗捷互为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的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除此之外，未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浩宁担任直接控制公司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罗强担任罗浩宁直接控制公司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罗捷担任罗浩宁直接控制公司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除此以外，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职务，也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存在对外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罗浩宁控股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80% 股权、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80% 股权、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 95% 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罗强控股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 股权、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0% 股权；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罗捷控股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 股权、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0% 股权。除此以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董事会。公司设有执行董事一名，由罗强担任。

201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董事会，选举罗浩宁为公司董事长，选举罗强、罗捷、肖长明及唐晓军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此后，公司董事未发生变动。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未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由罗浩宁担任。2014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成立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公司章程等议案，并决议成立监事会，选举文欣平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主席，何璐莹和贺祥春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此后，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公司总经理为罗强先生，罗捷、肖长明及唐晓军为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0月2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罗强为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罗捷、肖长明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唐晓军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龙钧为公司财务总监。此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八）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已出具承诺，声明如下：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受到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对公司利益造成影响的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02,813.66	8,835,535.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1,000,000.00	2,500,000.00
应收账款	10,280,109.72	350,598.22
预付款项	7,771,256.08	4,500,810.00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06,581.88	9,632,742.55
存货	21,280,096.04	25,140,85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56,517.03	-
流动资产合计	49,497,374.41	50,960,536.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固定资产	7,603,383.55	7,368,078.06
在建工程	-	-
无形资产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803.18	82,178.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7,186.73	7,450,256.60
资产总计	57,184,561.14	58,410,793.33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账款	5,778,338.72	4,260,096.42
预收款项	7,579.85	1,682,120.73
应付职工薪酬	506,751.25	752,805.96
应交税费	-327,599.85	908,642.63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521,763.35	11,483,06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3,486,833.32	19,086,72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486,833.32	19,086,726.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667,5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27,908,528.65	-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2,169.92	2,567,935.30
未分配利润	109,529.25	21,756,131.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697,727.82	39,324,066.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184,561.14	58,410,793.33

(二) 利润表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4,543,390.79	100,029,386.93
其中：营业收入	94,543,390.79	100,029,386.93
利息收入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93,059,441.41	98,893,371.07
其中：营业成本	82,710,136.80	86,805,311.9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9,669.81	173,989.92
销售费用	4,841,767.91	6,724,903.01
管理费用	5,223,075.51	4,814,448.80
财务费用	-96,039.54	-67,416.71
资产减值损失	10,830.92	442,134.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19,67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949.38	1,155,689.62
加：营业外收入	538,755.64	286,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50.00	5,046.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22,355.02	1,437,143.37
减：所得税费用	318,693.54	185,675.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3,661.48	1,251,46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3,661.48	1,251,46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三) 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87,928.28	53,910,339.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7,484.37	2,937,57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95,412.65	56,847,917.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80,433.45	42,510,505.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3,259.65	7,191,07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7,614.07	1,979,55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4,241.60	20,674,04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5,548.77	72,355,18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136.12	-15,507,266.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2,788.8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88.80	22,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5,160.69	543,515.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5,160.69	543,515.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2,371.89	21,456,484.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	8,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0,000.00	8,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8,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89	17,9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13.89	8,567,92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9,786.11	-17,9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721.90	5,931,293.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5,535.56	2,904,241.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2,813.66	8,835,535.56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	2,567,935.30		21,756,131.04	-	-	39,324,066.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2,567,935.30		21,756,131.04	-	-	39,324,066.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67,500.00	27,908,528.65	-	-	-2,555,765.38		-21,646,601.79	-	-	4,373,661.48
（一）净利润	-	-	-	-	-	-	1,703,661.48	-	-	1,703,661.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703,661.48	-	-	1,703,661.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67,500.00	2,002,500.00	-	-	-	-	-	-	-	2,6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667,500.00	2,002,500.00	-	-	-	-	-	-	-	2,6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12,169.92		-12,169.92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169.92		-12,169.92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 其他	-	25,906,028.65	-	-	-2,567,935.30		-23,338,093.35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667,500.00	27,908,528.65	-	-	12,169.92	-	109,529.25	-	-	43,697,727.8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归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	-	-	2,442,788.50	-	20,629,809.84	-	-	38,072,598.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000,000.00				2,442,788.50		20,629,809.84	-	-	38,072,598.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25,146.80		1,126,321.20	-	-	1,251,468.00
（一）净利润	-	-	-	-	-	-	1,251,468.00	-	-	1,251,468.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251,468.00	-	-	1,251,468.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25,146.80		-125,146.80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125,146.80	-	-125,146.8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000,000.00	-	-	-	2,567,935.30	-	21,756,131.04	-	-	39,324,066.34

二、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0168000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3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0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

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

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4（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

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

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0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7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0、（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

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

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

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

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9）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10）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

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

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5）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3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除组合 2 外的其他应收款项目自发生之日起至报告期末的账龄
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账款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组合	不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对应不同的计提比例，详细说明 a
组合 2：个别认定组合	个别认定，详细说明 b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4年（含4年）	50	50
4-5年（含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b.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财务报表主体之间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这些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

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7金融工具”。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

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

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

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00	9.50-4.75
机械设备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5-10	5.00	19.00-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5	5.00	47.50-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

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8、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

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

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公司严格采用权责发生制进行收入确认和成本计量。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特种钢管加工销售。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原则为：①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确认方法为：

特种钢管的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和订单要求，加工生产完毕后交

付客户确认验收，开具发票结算并确认收入；

单纯的加工业务：在完成相关的加工服务时，确认收入。

公司不存在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并在不同时间点确认收入的情况。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业务，不存在需要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情况。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

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生。

3、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报告期内无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发生。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明细及变动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为无缝钢管研发、加工、销售，主要收入为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高压锅炉管、石油裂化管的销售，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都在98%以上，主营业务突出。最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及变化趋势如下：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体输送钢管	3,689.57	39.03%	3,745.34	37.44%
结构钢管	5,252.16	55.55%	3,532.55	35.32%
石油套管	162.96	1.72%	2,252.91	22.52%
高压锅炉管	304.19	3.22%	206.92	2.07%
石油裂化管	-	-	111.07	1.11%
主营业务收入	9,408.89	99.52%	9,848.79	98.46%
其他业务收入	45.45	0.48%	154.15	1.54%
合计	9,454.34	100%	10,002.94	100.00%

公司以特种钢管的加工销售为主，报告期特种钢管的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52%和98.46%。公司财务报表中的收入分类与业务部分的产品销售分类一致。

(2)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变化金额	变化率	金额
流体输送钢管	3,689.57	-55.77	-1.49%	3,745.34
结构钢管	5,252.16	1,719.61	48.68%	3,532.55
石油套管	162.96	-2,089.95	-92.77%	2,252.91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高压锅炉管	304.19	97.27	47.01%	206.92
石油裂化管	0.00	-111.07	-100.00%	111.07
主营业务收入	9,408.89	-439.90	-4.47%	9,848.79
其他业务收入	45.45	-108.70	-70.52%	154.15
合计	9,454.34	-548.60	-5.48%	10,002.94

公司的收入来源于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高压锅炉管、石油裂化管销售收入。最近两年公司营业收入由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由加工费和废钢销售构成，占营业收入比例比较低。

2014年度营业收入比2013年下降5.48%，主要因为钢铁行业整体需求下滑，行业产能过剩短期内难以化解，细分领域，油气输送钢管企业仍未从油气领域反腐阵痛中全面恢复，业绩环比继续下滑，但复苏趋势已逐渐显露，营业收入同比降幅有所收窄。

2、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体输送钢管	3,224.98	38.99%	3,271.76	37.69%
结构钢管	4,608.72	55.72%	3,136.01	36.13%
石油套管	153.01	1.85%	1,974.81	22.75%
高压锅炉管	284.30	3.44%	188.14	2.17%
石油裂化管	--	--	109.81	1.27%
合计	8,271.01	100.00%	8,680.53	100.00%

2013年和2014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8,680.53万元和8,271.01万元。2014年度公司营业成本相比2013年度略有下降，主要因为原材料价格小幅下降。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之间的变化趋势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流体输送钢管	3,689.57	3,224.98	12.59%	3,745.34	3,271.76	12.64%
结构钢管	5,252.16	4,608.72	12.25%	3,532.55	3,136.01	11.23%
石油套管	162.96	153.01	6.11%	2,252.91	1,974.81	12.34%
高压锅炉管	304.19	284.30	6.54%	206.92	188.14	9.07%
石油裂化管	--	--	--	111.07	109.81	1.13%
合计	9,408.89	8,271.01	12.09%	9,848.79	8,680.53	11.86%

2013年和2014年，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1.86%和12.09%。2014年公司

原材料及产成品价格均有所下降，产成品平均售价下降幅度低于原材料平均下降幅度，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小幅上升。

2014年公司流体输送钢管毛利率、结构钢管毛利率与2013年基本持平，其中流体输送钢管毛利率略有下降，结构钢管毛利率略有上升，主要原因为公司与客户进行产品销售议价时，产品销售价格的正常波动所致；2014年公司石油套管毛利率较2013年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石油套管收入较2013年出现下降，主要原因为产品销售过程中，客户对产品内外表面光滑度等方面要求较高以及原材料供应商钢管不满足制造石油套管的特殊要求，导致残次品率提高，增加了采购成本，进而降低了产品毛利率。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	2014年
企业名称	毛利率	毛利率
宝钢股份	9.86%	9.47%
山东墨龙	16.82%	9.56%
新兴铸管	4.71%	4.89%
算术平均数	10.46%	7.98%
鸿大股份	11.86%	12.09%

报告期内，虽然随着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和产业结构的升级，钢管行业发展速度放缓，但是鸿大股份凭借其过硬的产品质量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使得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较为接近，毛利率及其变化无重大异常。

(二) 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9,454.34	-5.48%	10,002.94
销售费用	484.18	-28.00%	672.49
管理费用	522.31	8.49%	481.44
财务费用	-9.60	42.46%	-6.74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12%	-	6.72%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52%	-	4.81%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10%	-	-0.07%
三费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合计	10.54%	-8.11%	11.47%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2014年、2013年分别为996.88万元、1,147.19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54%、11.47%，下降幅度为8.11%。

1、销售费用

2013年度和2014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672.49万元和484.1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72%和5.12%。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19.55	35.26
运杂费	446.09	618.05
办公费	5.44	7.89
差旅费	13.11	11.29
合计	484.18	672.49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主要为运杂费和人工工资，公司运杂费和人工工资合计占销售费用的比分别为96.17%、97.15%。2014年相比2013年，销售费用减少了188.31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在2014年主要采用水路运输使得运杂费的减少及进一步减少人工工资、办公费等。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481.44万元及522.3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比重分别为4.81%及5.52%。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管理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	122.28	182.28
研究开发费	129.90	62.99
差旅费	41.67	43.82
社保费用	42.94	37.34
招待费	25.48	29.04
福利费	43.73	25.25
办公费	39.16	10.11
其他	77.15	90.61
合计	522.31	481.44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人工工资、福利、差旅费和其他费用等。2014年相比2013年，本公司管理费用略有增长，主要原因为公司选择国内外大型钢管展等方式推销公司产品，参与此类展览会相对开支较大，使得公司管理费用略有上升。

3、财务费用

2013年度和2014年度，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6.71万元及-9.60万元。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财务费用金额较小，对本公司利润规模的影响不大。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支出	0.02	1.79
减：利息收入	11.37	9.94
汇兑损益		
手续费	1.74	1.40
合计	-9.60	-6.71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4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50	28.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05	-0.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 计	53.84	28.15
所得税影响额	8.08	4.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 计	45.76	23.9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净利润的影响	26.86%	19.58%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中，公司营业外收入包括：政府补助和开拓资金；营业外支出包括：捐款支出，罚款支出及滞纳金支出。2014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公司利润总额中占比例为26.86%，2013年度占比例为19.58%。

公司享有税收优惠或财政补贴批准文件大部分合规和有效。公司2014年和2013年分别获得政府补助和开拓资金共51.5万和28.65万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通常包括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根据此条规定，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和开拓资金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目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5% 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公司本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主席令第63号），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号）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2012年11月12日获得编号为GR201243000252的《高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未在2012年末完成税收优惠备案登记手续，自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止按15%的税率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六）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2013年末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100,029,386.93元、1,251,468.00元，公司在2014年末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分别为94,543,390.79元、1,703,661.48元；2013年和2014年公司毛利率分别为11.86%、12.09%，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18%、3.90%，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8元、0.11元，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08、0.11元。公司毛利率、稀释每股收益保持在一定水平，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2014年较2013年度均保持一定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华南地区较大的特种钢管提供商，公司产品稳定可靠，深受客户广泛赞誉，为公司赢得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加强市场拓展，大力加强区域销售和服务渠道建设，同时注重内部管理和研发能力，公司整体经营盈利能力增强，进一步稳固了公司竞争力及市场地位。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在2013年末和2014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2.68%和23.58%，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目前公司处在持续发展期，一定的资产负债率利于获取更多杠杆效应，增加企业盈利，符合企业发展需要。而且随着企业盈利能力的不断增强，企业长期偿债能力亦不断提高，财务状况安全并且相对稳定。流动比率分别为2.67和3.67，速动比率分别为1.35和2.09，反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很好，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很强，公司财务状况安全并且相对稳定。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2013年末和2014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97.25和17.79，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74和3.56。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有所下降。其中：反映公司营运能力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但2014年较2013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较大幅度降低，主要因为公司与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司、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采取三方转账进行应收应付账款对冲，以签署三方转账协议，三方签字盖章进行确认；对冲周期约每月月底进行一次，个别月份需对冲的数字较大时，采取两次三方转账协议签字确认。2013 年年末对冲完毕后公司应收账款仅为 35.06 万元，2014 年应收账款为 1028.01 万元，比较正常。

反映公司营运能力的存货周转率 2014 年较 2013 年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营业成本略有下降，公司存货采购根据生产计划进行，并未出现较大波动。

4、现金流量分析

2014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13.27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28.01 万元。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2.24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66.98 万元，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3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593.13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50.73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45.65 万元，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2200 万元，为公司收回购买低收益银行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35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9 万元，全部为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如下：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3,661.48	1,251,468.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30.93	442,134.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10,422.04	1,254,633.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23,355.64	

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3.89	17,925.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4.64	-66,320.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0,754.36	-3,872,929.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0,313.93	-12,631,378.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610,724.61	-1,902,798.3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136.12	-15,507,266.08

根据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产生于三个方面：

(1) 存货 2013 年增加，2014 年减少。根据对公司财务总监龙总的访谈，2013 年末，公司存货增加，主要为年末产成品余额出现小幅上升，增加 366.17 万元；2014 年，公司存货减少，主要为年末原材料和库存商品的余额都有小幅下降，其中原材料余额下降 77.87 万元，产成品下降 322.68 万元。

(2) 经营性应收项目 2013 年、2014 年均增加。根据对公司财务总监龙总的访谈，2013 年经营性应收账款增加 12,631,378.78 元，

主要是：a、2013 年支付王巧艳 1,000 万元形成其他应收款 1,000 万元；b、应收账款减少 140.07 万元，c、应收票据增加 250 万元；

2014 年经营性应收账款增加 2,530,313.93 元，主要是：a、收回王巧艳其他应收款 1,000 万元，其他应收款项目减少 1,000 万元；b、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1,045.07 万元，主要对应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670.59 万元和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380.46 万元；c、应收票据减少 150 万元。

(3) 经营性应付项目 13 年、14 年均减少。根据对公司财务总监龙总的访谈，2013 年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主要是公司逐步偿还关联方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欠款。

综合报告期内两年的现金流量表可以看出，造成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不匹配的主要原因如下：1、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增加 256.51 万元；2、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 1516.17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增加 1,045.07 万元；3、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751.35 万元，其中主要为偿还关联方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欠款。

五、财务状况分析

（一）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70.28	17.58%	883.55	17.34%
交易型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100.00	2.02%	250.00	4.91%
应收账款	1,028.01	20.77%	35.06	0.69%
预付款项	777.13	15.70%	450.08	8.83%
其他应收款	10.66	0.22%	963.27	18.90%
存货	2,128.01	42.99%	2,514.09	49.33%
其他流动资产	35.65	0.72%	-	-
流动资产合计	4,949.74	100%	5,096.05	100%

（1）货币资金

本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2014年末，货币资金较2013年末减少了13.27万元，正常范围内波动。

（2）应收票据

按照行业惯例，公司客户主要采用银行转账进行结算，少量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进行结算的情况。截至2013年末和2014年末，本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250.00万元和100.00万元，公司持有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风险较小。

（3）应收账款

①最近两年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72.19	99.03%	53.61	35.80	95.98%	1.79

1-2 年	10.48	0.97%	1.05	0	0.00%	0
2-3 年	-	-	-	1.50	4.02%	0.45
3-4 年	-	-	-	-	-	-
合 计	1,082.67	100%	54.66	37.30	100%	2.2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7.30 万元和 1,082.67 万元。公司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95.98% 和 99.03%。

②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670.59	1 年以内	61.94%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380.46	1 年以内	35.14%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8.18	见注	1.68%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3.14	1 年以内	1.21%
合计		1,082.37		99.98%

注：应收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款项18.18万元，其中账龄1年以内的7.70万元，1-2年的10.48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21.54	1 年以内	57.75%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0.48	1 年以内	28.10%
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3.78	1 年以内	10.1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衡阳市冶金工业管理办公室	客户/非关联方	1.50	2至3年	4.02%
长沙大力神液压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0.00	1至2年	0.00%
合计		37.30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变化比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与客户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客户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供应商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采取三方转账进行应收应付账款的对冲,以签署三方转账协议,三方签字盖章进行确认;对冲周期约每月月底进行一次,个别月份需对冲的数字较大时,采取两次三方转账协议签字确认。截至2013年12月31日,对冲完毕后,应收账款仅为35.06万,截至2014年12月31日,对冲完毕后应收账款降至1,082.67万元。

③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④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公司主要客户为工程公司以及贸易商,公司按如下两种方式执行收款操作: 1、TT 贸易方式: 客户下订单需要支付 30%, 装船后交付提单前支付 70%, 尾款于验收合格后支付; 2、信用证贸易方式, 客户开不可撤销信用证, 装船后见提单付款。基于公司目前的收款政策和客户对象特点, 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水平是合理的;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长期未收回款项; 报告期内或期后公司不存在有大额冲减应收账款情形;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表:

应收账款	2014. 12. 31	2013. 12. 31
账面原值	10, 826, 684. 22	372, 998. 15

坏账准备	546,574.51	22,399.93
坏账准备的变动幅度	2,340.07%	—
账面价值	10,280,109.71	350,598.22
坏账准备占账面原值的比例	5.05%	6.01%

报告期内公司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72.19	53.61	35.80	1.79
1-2年	10.48	1.05	0.00	0.00
2-3年	—	—	1.5	0.45
3-4年	—	—	—	—
合计	1,082.67	1,587.67	37.30	2.24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比较如下表：

单位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4-5年	5年以上
宝钢股份	5%	30%	60%	100%	100%	100%
新兴铸管	3%	20%	30%	50%	50%	50%
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对不同账龄的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符合行业特征，计提较为充分。

(4) 其他应收款

① 最近两年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0.29	86.69%	0.51	1,008.04	99.24%	50.40
1-2年	0.07	0.58%	0.01	0.95	0.09%	0.10
2-3年	0.33	2.76%	0.10	6.83	0.67%	2.05
3-4年	1.18	9.97%	0.59			
合计	11.87	100%	1.21	1015.82	100%	52.55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往来款等。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03.95 万元，主要是由于收回了公司关联方王巧艳的个人往来款 1,000 万元。

公司大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在 1 年以内，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占总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9.24% 和 86.69%，其中年末账龄 1 年以内的款项主要为公司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往来款项、以及应收退税款。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② 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退税款	3.61	1 年以内	30.39%
何璐莹	个人往来款	3.00	1 年以内	25.27%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衡阳石油分公司	往来款	1.47	1 年以内	12.36%
王正润	个人往来款	1.00	3-4 年	8.42%
陆桂兰	个人往来款	0.30	2-3 年	2.53%
合计		9.37		78.97%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王巧艳	个人往来款	1,000.71	1 年以内	98.51%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衡阳石油分公司	往来款	4.05	1 年以内	0.40%
王建文	个人往来款	2.80	2-3 年	0.28%
崔德汉	个人往来款	1.70	1 年以内	0.17%
梁平	个人往来款	1.50	1 年以内	0.15%
合计		1,010.76		99.50%

③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股东的款项。

④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

(5) 预付账款

①最近两年的预付账款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77.13	100%	446.08	99.11%
1-2 年	-	-	4.00	0.89%
合 计	777.13	100%	450.08	1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给原材料供应商的款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较上年末增加了 327.04 万元，增幅为 72.66%。主要原因为公司对材料采购需求增加。

②各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万元)	时间	未结算原因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704.77	1 年以内	未收货
衡阳市恒通钢管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50.00	1 年以内	未收货
北京创业宝典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8.00	1 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3.53	1 年以内	未收货
沧州昌盛砂轮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0.19	1 年以内	未收货
合计		776.5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万元)	时间	未结算原因
------	--------	----------	----	-------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429.28	1年以内	未收货
湖南省电力公司衡阳供电分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0.86	1年以内	未收货
衡阳市荣凯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4.47	1年以内	未收货
衡阳新辰电力设备实业有限	供应商/非关联方	3.00	1至2年	未收货
企业技术开发杂志社	供应商/非关联方	1.00	1年以内	业务未完结
合计		448.61		

③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欠款情况。

④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产成品构成。原材料指公司生产钢管制品所需的各种原材料，主要为生产加工所需的各种规格的特种钢管。低值易耗品指公司生产钢管制品所需的各种辅料。产成品指公司已完工的特种钢管制品，包括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和高压锅炉管等。

①最近两年的存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8.61	-	1,408.61
低值易耗品	81.32	-	81.32
产成品	638.08	-	638.08
合 计	2,128.01	-	2,128.01

续表

项 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86.48	-	1,486.48

低值易耗品	66.84	-	66.84
产成品	960.76	-	960.76
合计	2,514.09	-	2,514.09

②报告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公司为生产企业，期末存货主要由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产成品构成，公司根据订单进行生产，所以报告期存货由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产成品等三部分构成符合公司经营模式、生产周期的特点。

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后，公司制定了《生产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及考核细则》等一系列内控及管理制度，涵盖材料采购、材料质检、材料入库、材料出库、材料调拨、材料毁损、存货盘点、库存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存货管理及核算内容。

根据公司的生产特性，公司使用分步结转法核算产成品的成本。主办券商和会计师对公司的成本计算进行了复核，并对原材料及在产成品的成本进行了计价测试，未见异常；期末对公司的存货，按公司最近三个月销售价格进行存货跌价测试，未见明显的减值迹象，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2014-12-31	2013-12-31
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未认证增值税进项	35.65	-
合 计		35.65	-

截至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本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0 万元和 35.65 万元，主要为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2、非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760.34	98.91%	736.81	98.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8	1.09%	8.22	1.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8.72	100.00%	745.03	100.00%

(1) 固定资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无房屋及建筑费，主要因为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自主加工”为主的产品加工模式，公司生产的机器设备系公司所有，场地等房屋建筑物系公司租赁而来，因此公司主要产品生产环节未使用房屋建筑费产生的固定资产。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768.72万元，总体成新率为52.15%，其中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账面净值分别占固定资产净值的94.06%、5.82%、0.12%，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45.16	630.00	715.17	53.17%
运输工具	77.62	33.35	44.27	57.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25	34.34	0.90	2.55%
合 计	1,458.02	697.69	760.34	52.15%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1,345.16	92.26%	1192.93	90.89%
运输工具	77.62	5.32%	84.34	6.4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5.25	2.42%	35.25	2.68%
合计	1,458.02	100.00%	1312.51	100.00%

截至 2014 年末，本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分别较上年末增长了 145.51 万元，增长率为 11.09%，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为适应业务的变化，增加购置了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8.38	8.22
合计	8.38	8.22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资产减值准备所产生的计税基础和会计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小，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二)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4-8-31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54.79	-	1.08	-	55.87
合 计	54.79	-	1.08	-	55.87

续表

项 目	2012-12-31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12-31
			转回数	转销数	
一、坏账准备	10.57	44.21	-	-	54.79
合 计	10.57	44.21	-	-	54.79

(三)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577.83	42.84%	426.01	22.32%
预收款项	0.76	0.06%	168.21	8.81%
应付职工薪酬	50.68	3.76%	75.28	3.94%
应交税费	-32.76	-2.43%	90.86	4.76%
其他应付款	752.18	55.77%	1,148.31	60.16%
流动负债合计	1,348.68	100.00%	1,908.67	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1,348.68	100.00%	1,908.67	100.00%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26.01 万元和 577.83 万元，主要包括本公司应付供应商的材料采购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3.72	87.17%	364.42	85.54%
1-2 年	37.07	6.42%	47.79	11.22%
2-3 年	23.49	4.07%	13.79	3.24%
3 年以上	13.55	2.34%		
合 计	577.83	100.00%	426.01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衡阳华菱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89.27	1 年以内	32.75%
衡阳石鼓区鸿畅物流中心	供应商/非关联方	181.93	1 年以内	31.48%
衡阳无缝钢管厂	供应商/非关联方	63.55	见注	11.00%
衡阳衡钢鸿华物流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37.50	1 年以内	6.49%
衡阳市杰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8.55	1-2 年	3.21%
小计		540.80		84.94%

注：衡阳无缝钢管厂的应付款项账龄为1年以内 15.00 万元，1-2 年 17.50 万元，2-3 年 17.50 万元，3-4 年 13.55 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衡阳石鼓区鸿畅物流中心	供应商/非关联方	299.63	1 年以内	70.33%
衡阳无缝钢管厂	供应商/非关联方	48.55	见注	11.40%
河北盐山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21.71	1 年以内	5.10%
衡阳市杰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8.55	1 年以内	4.36%
株洲起重机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非关联方	15.70	1 年以内	3.69%
小计		404.14		94.88%

注：衡阳无缝钢管厂的应付款项账龄为1年以内 17.50 万元，1-2 年 17.50 万元，2-3 年 13.55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1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均占应付账款总额的85%以上。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款项，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2、预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68.21万元及0.76万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客户的货款。

报告期内，本公司预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0.76	100%	168.21	100%
1年以上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合计	0.76	100%	168.21	10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常州武进南方超声设备厂	客户/非关联方	0.48	1年以内	63.33%
长沙大力神液压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0.26	1年以内	34.03%
小计		0.74		97.3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济南华菱劲通钢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42.16	1年以内	84.51%
博满钢管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3.92	1年以内	8.28%
北京华菱劲通钢管有限公司	客户/非关联方	12.13	1年以内	7.21%
小计		168.21		100.00%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75.28万元及50.67万元，主要是本公司已计提而尚未支付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报告期内，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15	95.01%	75.28	10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	4.99%		
合计	50.68	100.00%	75.28	100.00%

截至2014年末，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较上年末减少24.6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降低，公司控制内部成本所致。公司2014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28	565.08	592.21	48.15
二、职工福利费		43.73	43.73	
三、社会保险费		42.94	42.94	
养老保险		29.41	29.41	
失业保险		1.00	1.00	
工伤保险		1.82	1.82	
生育保险		0.25	0.25	
医疗保险		10.45	10.45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98	12.45	2.5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75.28	666.72	691.33	50.68

公司2013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发生额及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2-12-3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24	626.00	637.97	75.28
二、职工福利费		25.25	25.25	
三、社会保险费		43.28	43.28	
养老保险		24.58	24.58	
失业保险		0.00	0.00	
工伤保险		5.36	5.36	
生育保险		0.58	0.58	

医疗保险		12.76	12.76	
四、住房公积金		0.00	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61	12.61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其他				
合 计	87.24	707.15	719.11	75.28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90.02	55.84
企业所得税	47.08	23.21
个人所得税	0.29	0.23
城建税	5.77	5.95
教育附加	4.12	4.25
印花税及其他税费	--	1.39
合计	-32.76	90.86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148.31万元及752.18万元，主要为关联公司往来款等。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的账龄大部分处于2年以内，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91.40	38.74%	154.08	13.42%
1-2年	151.30	20.12%	150.19	13.08%
2-3年	90.76	12.07%	844.04	73.50%
3年以上	218.71	29.08%		
合 计	752.18	100.00%	1,148.31	100.00%

截至2014年12月末，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关联方的款项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罗强	--	0.34	往来款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95.74	823.27	往来款
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47.57	320.04	往来款
合计	743.31	1,143.65	

(四) 股东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股本	1566.75	35.85%	1500.00	38.14%
资本公积	2,790.85	63.87%	--	--
盈余公积	1.22	0.03%	256.79	6.53%
未分配利润	10.95	0.25%	2,175.61	55.33%
合计	4,369.77	100.00%	3,932.41	100.00%

1、股本

2014年10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有限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4年10月21日，有限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签署《发起人协议》，同意有限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1,500万股，每股1元，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余额25,906,028.65元计入资本公积，以发起设立方式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各股东对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根据2014年11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定向增资人民币267万元，每股价格4元，共折合普通股66.75万股，新增66.75万元股本由唐晓军等17人以现金方式认缴，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566.75万元。认缴出资超出股本的部分2,002,500.00元作为出资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2、盈余公积

本公司按照 10% 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2,175.61	2,063.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37	125.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2	12.5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其他	2,333.81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5	2,175.61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1、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	持股比	与本公司关系
罗浩宁	81.38%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长
罗强	9.58%	公司董事、总经理
罗捷	4.79%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目前公司正在收购香港的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双方已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登记手续办理之中。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1 万元港币	100%	100%
衡阳市天鸣动力有限公司	湖南衡阳	338 万元	1.5%	1.5%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主要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转让、服务、咨询、推广；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机电产品、通讯器材、制冷设备、防腐保温材料；货物进出口；从事商业经纪业务。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控制公司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服装加工；销售机电产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从事商业经纪业务；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商务委备案）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控制公司
北京浩博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等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控制公司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贸易	2014年9月26日，罗浩宁与龚茂波（护照编号：G43577801）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罗浩宁将其持有的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以1万元港币的价格转让给龚茂波。目前华菱鸿大股权转让的相关手续已经办理完毕；为了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股份公司收购华菱鸿大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衡阳市天鸣动力有限公司	吊具的生产、销售；五金交电、机电仪表、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政策允许的金属材料的销售	本公司参股的企业，罗强担任该公司监事。
富程管业有限公司	钢材贸易	2014年10月10日，富程管业已向香港税务局及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递交公司

关联方	主要业务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注销申请，正在办理相关公司注销手续。

(二) 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由两个方面组成：第一，关联公司经常性购销产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公司，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同类产品定价；第二，关联方资金往来，包括与公司股东及董监高的备用金，公司员工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经公司内部流程审批后预借备用金，包括项目费用等。待事项完成后根据相关发票计入项目成本并减少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购销商品、提供和接收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983.15	10.40	168.49	1.16

公司与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之间交易内容主要为销售产品，采取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价格区间约为 1,000-1,700 美元/吨，交易频率较高，因此已将发生交易分类披露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公司与香港华菱鸿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交易的背景为公司为了拓宽销售渠道，并且一部分客户本身习惯与香港注册公司做交易，公司为了更好的服务客户，故而选择通过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产品出口业务。2015 年 3 月已经完成收购香港的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

司，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鸿大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偶发性购销产品、提供和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为参考市场同类产品定价。报告期内公司购销商品、提供和接收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	-	120.24	1.33

公司与北京凯惠工贸有限公司 2013 年共计发生两笔关联交易，采取定价原则为市场定价，分别于 2013 年 6 月 8 日和 12 月 6 日签订采购合同，均为公司向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塑料防水堵头，采购数量分别为 4,300 个和 2,800 个，合同金额分别为 853,774.20 元和 532,982.40 元，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1,202,356.07 元。2014 年末与北京凯惠工贸发生关联交易，因此对北京凯惠工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0 元，属如实披露。公司与北京凯惠工贸有限公司金额小，交易频率低，比例较小，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与其关联方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系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正常公司经营、运作行为或平等民事主体之间意思自治的行为。上述关联交易客观、公正，定价依据体现了市场化原则，价格基本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股份公

司成立后，《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除了与担任监事的股东之间有少量的备用金往来外，无其他关联方交易。

3、关联方往来余额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380.46	-
其他应收款	王巧艳	-	1,000.71
其他应收款	何璐莹	3.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凯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395.74	823.2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华菱劲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47.57	320.04
其他应付款	罗强	-	0.34

2013 年末，公司没有对应关联方的应收账款。2014 年末，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的货款，金额较小。2013 年末，公司与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应收王巧艳的个人往来款 1,000.71 万元。其中 1,000.00 万元主要是当时企业合作方中国农业银行为了协调存款指标临时性转出，于 2014 年 1 月 6

日由王巧艳账户予以归还。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公司监事何璐莹的个人往来款 3 万元，金额较小。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需要，金额比较小，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为 10.40%，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对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

1、公司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并没有对关联交易制定制度性文件。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文件中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做出了规定，就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做出了详尽的规定。同时，公司针对关联交易事项专门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控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决策的程序和防范措施。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关联交易出具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承诺表示，公司目前存在部分关联交易情形，该等关联交易均系公司根据日常经营需要进行。相关定价均为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为规范经营管理，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并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构建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事项将按照制度严格执行。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10月1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2014年8月31日为改制基准日，以经审计净资产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瑞华审字【2014】01680081号审计报告，截至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40,906,028.65元。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443号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170.06万元。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2014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对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净资产在2014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所涉及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14）第2-443号）。

评估范围内的资产与负债于评估基准日2014年8月31日的评估结果为：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账面价值6,119.22万元，评估价值6,198.68万元，评估增值79.46万元，增值率1.3%，负债总额账面价值2,028.62万元，评估价值2,028.62万元，评估值与账面值无差异；净资产账面价值4,090.60万元，评估价值4,170.06万元，评估增值79.46万元，增值率1.94%。具体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A	B	C=B-A	D=C/A x100%
流动资产	5,313.07	5,361.31	48.24	0.91

非流动资产	806.15	837.37	31.22	3.87
其中：长期投资	-	-	-	-
固定资产	797.30	828.52	31.22	3.92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5	8.85	-	-
无形资产	-	-	-	-
在建工程	-	-	-	-
其它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总计	6,119.22	6,198.68	79.46	1.3
流动负债	2,028.62	2,028.62	-	-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总计	2,028.62	2,028.62	-	-
净资产	4,090.60	4,170.06	79.46	1.94

九、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报告期内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章程》中没有就股利分配政策作出规定。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2、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4年及2013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3、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4年10月13日，衡阳鸿大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事项，并于当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了《同意公司以2014年8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折股依据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2014年10月21日，衡阳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根据相关规定修改了公司章程。根据公司最新修改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衡阳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在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利润分配原则主要包括：

① 公司利润分配方式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

②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③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④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利润分配顺序和比例

公司每年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和比例分配：

① 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② 提取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当法定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

③ 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从税后利润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提取任意公积金，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④ 支付股东股利。公司以前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以并入本年度向股东进行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可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股东大会决议将资本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3)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

(4) 利润分配决策机制：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时，应当履行以下决策程序：

①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须经董事会讨论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讨论通过、做出决议后方可实施；

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了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以外，没有其他控股子公司或需要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主营业务为钢管销售，在报告期内，由于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罗浩宁，涉及同业竞争情形。经主办券商项目组、律师与罗浩宁本人就该问题进行协商。为消除同业竞争情形，罗浩宁于 2014 年 9 月 26 日与加拿大籍华人龚茂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 1 万元港币的价格转让，并完成转让手续。

公司转让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之后，由于原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是通过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对外出口业务，股权转让完成后，多数客户仍习惯与香港华菱鸿大集团进行贸易，对深处内陆的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比较陌生，沟通成本较高，造成了订单流失情形，由于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2014 年 12 月，鸿大股份以 1 万元港币的价格全资收购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相关变更手续已于 2015 年 3 月办理完成，目前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为鸿大股份的全资子公司。

经核查，公司与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两次股权交易的定价机制主要为根据香港华菱鸿大集团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净资产协商产生，价格合理，属于双方真实意思表示。

十一、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票时，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各项风险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的主要风险及管理措施为以下几方面：

（一）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依次为 79.93%，96.75%，其中，2013 年对湖南华菱钢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5,958.2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9.56%，2014 年度对湖南华菱钢管控股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5,071.73 万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3.64%。对主要客户的销售虽然给公司带来了稳定的收入，但如果其中某一客户由于国家政策的调控、宏观经济形势变化或者自身经营状况不佳而导致对本公司产品的需求或者付款能力降低，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将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二）行业产能过剩和公司订单不足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管研发、加工、销售及金属制品的进出口贸易。目前我国钢管行业出于整体产能过剩和结构性过剩状态，受到供大于求的不利影响，钢管产品价格持续下跌，企业盈利空间被进一步压缩，市场竞争激烈。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能否在大客户产品需求量减少时维持一定订单量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存在订单不足带来的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鸿大股份的主要原材料为优质毛管，为了发挥集中采购的优势以控制成本，

公司挑选优质供应商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采购关系，形成了较为集中的供应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向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较高，虽然目前市场货源充足，供应渠道畅通，但如果供应商不能及时、足额、保质的提供原材料和辅料，或者其经营状况恶化，或者与公司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将影响公司正常稳定经营。

（四）进口国实施反倾销、反补贴措施带来的风险

2010年9月，美国商务部作出终裁，决定对中国产无缝钢管征13.66%-53.65%的反补贴关税及48.99%-98.74%的反倾销关税。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进出口国实施反倾销、反补贴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重点拓展西班牙、中东、巴西、非洲等国家和地区的无缝钢管出口业务，由于当地无同类的无缝钢管生产企业，可以从根本上减少被采取反倾销、反补贴措施的可能性。

但是，如果公司产品出口的国家或地区结构发生变化，滋生出新的贸易摩擦；或者主要进口国为转嫁本国经济危机，对公司无缝钢管产品实施更广泛、更严厉的进口限制措施，那么公司外销业务受到的不利影响将增大。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的产品无缝特种钢管主要原材料为高质量毛管，产品成本构成中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钢管价格受国际铁矿石价格走势和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的影响，波动较大。公司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在接受订单时基本实现原材料价格和产品价格锁定，但从长期来看，原材料价格波动使得成本预测成为难题。若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公司将面临产品毛利率下降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六）公司生产经营场所租赁风险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全部以租赁方式取得，均已签署租赁合同。如果未来在租赁合同期限内，发生政府拆迁、出租房不续租等情形导致租赁合同中止或其他纠纷，公司可能需要更换新的生产经营场地，这将会对公司的政策生产经营产生

不利影响。

公司目前正在使用的行政办公楼未办理房产证，办公楼使用面积为 678.3 平方米，价值约为人民币 108 万元。公司办公楼未办理房产证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设立初期管理层为了方便管理，选择在厂房附近建立办公楼，该办公楼存在未批先建的违法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浩宁作出承诺：若因上述自建办公楼的事实导致公司遭受诉讼、行政处罚以及其他风险，本人愿意以自有财产承担公司由此遭受的任何损失及以后可能发生的一切销售。并且公司自建办公楼位于租赁厂房一侧，面积仅占租赁厂房面积的 6%，可替代性强，如被要求拆除、搬迁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公司现所租赁的 2 处园区厂房均处于衡钢工业园区，经实地核查，该工业园至今仍有 300 余亩未使用土地，如公司园区厂房面临租金到期后面临无法续租的情况，公司法人代表罗强表示公司能很快与工业园方达成协议并办理相应新厂房租赁手续，亦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七）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钢管行业竞争激烈，价格已经逐年走低，特种钢管虽然毛利率仍然较为稳定，但是供给方面市场竞争越发激烈，全国有多家企业拥有特种钢管制造资质。目前公司产品和技术得到了客户的认可，但随着市场竞争加剧，公司的客户必将对特种钢管的质量和品质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无法在规模、技术、产品质量、市场等方面继续保持良好势头，则公司业务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八）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业生产 $\phi 356\text{mm}$ 规格以上特大口径无缝钢管的生产企业。公司生产的产品质量须遵守行业标准和客户的技术要求。在产品售后的约定质保期内，倘若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公司首先将根据合同约定予以更换，如果因此造成相关方的损失的，公司可能须按约定承担部分责任。因此，产品质量缺

陷可能会增加公司的成本，并对品牌声誉、市场拓展、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行业依赖风险

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无缝钢管的制造、加工与销售的企业，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钢铁行业的发展，因此钢铁行业的景气度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存在重大影响。由于今年国家宏观调控，对于钢铁、水泥行业实行了一定的产能限制以及落后产能的淘汰。随着行业整体的低迷，势必会对影响企业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如果未来钢铁行业不景气，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率下降，势必导致公司业绩出现下滑的风险。

（十）政府补贴获得不可持续风险

公司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被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湖南省“小巨人”计划单位，获得衡阳市财政局下发《衡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3 年企业技术中心等企业自主创新成果奖励经费的通知》等多项财政补贴资金。

公司报告期内共获得政府补助 80.15 万元，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了节能能源的使用，为无缝钢管生产打开了新的领域，地方政府对高新技术企业的技术创新也颇为重视，但不排除未来公司政府补助获得不可持续的风险。

（十一）毛利率波动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1.86% 和 12.09%，公司毛利率保持在一定水平，稳中有升。2014 年相比 2013 年，随着公司订单量基本稳定、略有下降，钢管销售价格相比原材料购买价格下降幅度趋缓及公司严格控制成本，公司毛利率企小幅上升。

作为我国较大特种钢管提供商，公司产品稳定可靠，深受客户广泛赞誉，为公司赢得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加强市场拓展，大力加强区域销售和服务渠道建设，同时注重内部管理和研发能力，公司整体经营盈利能力增强，进一步稳固了公司竞争力及市场地位，但公司依然存在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十二）生产许可、产品质量控制与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的产品为无缝特种钢管，其生产过程中的安全生产问题及产品质量控制问题相当重要，直接决定公司产品是否能够安全、稳定、可靠使用。我国对特种钢管生产实施许可证管理制度和强制监检制度，生产企业需获得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后方可生产，且该许证实行每四年一次的换证审查工作。

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与安全生产，公司在多方面采取措施，包括设立质保部门，建立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明确每个生产环节的质量责任，设置安全生产专员，制定了质量体系管理文件；但是，如果公司未来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换证审查无法通过，或者产品质量控制和安全生产过程中出现重大问题，则会对公司品牌形象、业务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甚至面临一定的索赔风险。

（十三）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罗浩宁，合计持股 81.38%，股权高度集中。罗浩宁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罗浩宁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能施加重大影响。若罗浩宁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风险。

（十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规定，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编号为 GR201243000252。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倘若国家、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公司不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十二、公司未来两年内的发展计划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8月，自设立后一直致力专业化生产大口径无缝钢管。生产工艺特点是采用先进的具有国家专利发明的多缸多级推进热扩管生产技术；产品特点为口径大、壁厚尺寸小、尺寸精度高，满足多标准要求，是大企业不适合工业化生产的大口径薄壁无缝钢管。产品类型有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高压锅炉管、石油裂化管等。执行的标准有：API、ASTM、KOC、GB等。公司现有六套热扩生产线、500吨液压矫直机、28通道超声无损涡流组合探伤机、包装线、实验室。具备完善有效规范的生产管理体系，产品销往世界各地。公司始终致力于“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精益求精、勇攀高峰、持续改进的质量管理体系”，提高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做到产品的差异化和低成本，力求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工程公司的配套服务商。

（一）公司未来二年的具体发展目标

（1）进一步拓展产品规格和性能：

针对现有产品，着力提升产品性能指标和产品规格，对现有产品进行更新改进。公司将立足自身，自主研发新规格产品，由公司技术中心与生产部门联合开展新规格产品研究，争取无缝钢管外径增加到720mm，突出公司产品口径大，薄壁尺寸小的特点，满足国内外客户的需求。

（2）研发新钢种，实现产品的批量化生产

国家“十二五规划”为无缝钢管生产打开了新的领域。公司将突出展示公司“特、精、专”的优势，切实结合市场的迫切需求，向新材料发展，加强与科研机构合作，开发新产品并且提升产品质量。

（3）争取成功申报国家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将把研究开发放在重要的位置，加大公司技术中心的研发投入，加强与高校、科研单位及大型钢管企业的技术交流，研究新材料、新装置在生产中的应用，多以现场试验的方式论证技术可行性，争取申报成功2-3项国家发明和实用

新型专利。

公司未来两年的经营目标与主营业务相匹配,对公司的持续经营没有不利影响。

(二) 公司未来二年的各项经营计划及措施

公司现有主要产品规格集中在 $\Phi 323$ - $\Phi 660$ 之间,按照用途分为流体输送钢管、结构钢管、石油套管、高压锅炉管、石油裂化管等。流体输送钢管主要用于陆地油气水输送、海洋油气水输送、城市供气、供热等输送领域,在使用中主要用于承载气体、液体等物质。结构钢管主要应用于陆地钢结构、海上钢结构、桥梁、大型工程机械等领域,在适用中主要起支撑作用,具备较好的抗拉强度和屈服强度。石油套管主要应用于油气井的井壁加固,用以隔开海水和泥沙;接箍主要用于两个带螺纹套管的连接。高压锅炉管主要用来制造高压和超高压锅炉的过热气管、再热气管、导气管、主蒸汽管。石油裂化管适用于石油化工用的锅炉管、热交换器管和压力管道专用无缝钢管。公司针对现有产品,制定一系列计划,着力提升产品规格、性能,研发新钢种,实现新产品的批量化生产。

(1) 新产品规格、性能拓展计划

针对现有产品,着力提升产品性能指标和产品规格,对现有产品进行更新改进。公司将做好钢管理化性能的研究与控制、对公司新开发的钢管:如API5LX60钢级 $\Phi 406.4\text{mm} \times 7.92\text{mm}$ 薄壁管线管和 $\Phi 508\text{mm} \times 6.35\text{mm}$ 规格L245钢级管线管,大量搜集数据,研究生产工艺与产品质量关系,实现新规格产品的研究;同时,公司将利用自有先进生产设备热扩管机组,采用中频感应多段多级推进热扩管生产技术,规范生产,对现有产品进行严格的质量检测,不断改善产品性能,及时为客户提供特殊钢种、小批量、多规格的需求,为全世界工程公司提供良好的服务。为进一步拓展产品规格和性能,公司将利用搜集的 $\Phi 406.4\text{mm} \times 7.92\text{mm}$ 规格大直径薄壁X60管线用无缝钢管和 $\Phi 508\text{mm} \times 6.35\text{mm}$ 规格L245钢级管线用无缝钢管数据,进行新钢种研发、实现钢管外径达到720mm的目标,不断改善产品性能,满足客户需求。

(2) 新钢种研发、批量生产计划

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清洁能源的使用，其中，天然气、页岩气、深海石油、核电等，为无缝钢管生产打开了新的领域。公司新开发的钢管：如 $\Phi 356\text{mm} \times 12\text{mm}$ 规格P11锅炉用合金钢管研究开发工艺已完成，现已试生产，具备条件可批量生产。公司将突出展示公司“特、精、专”的优势，切实结合市场的迫切需求，向新材料发展，加强与科研机构的合作，开发新产品并且提升产品质量：如高端抗挤毁石油套管、页岩气开采特殊用管、钻桩管等新型特种钢管。

(3) 技术研究计划

产品技术优势始终是公司的主要优势之一。公司为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具备1项发型专利和3项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核心技术中频感应多段多级推进热扩管生产技术是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是通过长期生产实践和反复试验，在消化吸收国内外先进技术的基础上自主创新获得的。公司被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为湖南省“小巨人”计划单位，获得衡阳市衡阳市财政局下发《衡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3年企业技术中心等企业自主创新成果奖励经费的通知》等多项财政补贴资金。

为确保技术研发能力和发展目标相匹配，公司拟加大技术研发方面的人力和财力投入：改善科研条件，以进一步提升研发技术水平，争取申报成功国家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2-3项；不断优化工艺流程，有效控制和降低产品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开发新规格产品、研发新钢种，满足市场需求；加强与高校、科研单位及各类钢管企业的技术交流，多以现场实验的方式论证技术可行性，使公司保持较高的技术水平。

未来2年内，公司将以客户需求、行业需求为基础，以技术为导向，不断创新，保持公司在技术上的优势，加强与科研机构的合作，将更多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推向市场。

(4) 钢管残次品再利用计划

对于钢管加工的残次品再加工，公司计划投入600万元，主要用于新购弯管机器设备、坡口机、锯床、专用检测设备、厂房租赁及其他铺底流动资金。预计2015年新增营业收入2,000万元左右，毛利300万元左右。对于钢管加工的废品再利用，公司计划投入200万元，新购造型机、电炉、专用检测设备进行精密铸造汽车零部件，预计2015年新增营业收入150万元左右。

(5) 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将采取自己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培养和引进大量的优秀人才。公司在人才的引进方面，拥有较好的人才引进制度，在使用上做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此外，公司还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进行了改革，完善了以定岗定编、岗变薪异、优胜劣汰、能上能下的人才竞争机制和人事考评制度，充分调动了广大员工特别是公司骨干的积极性。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注重员工的岗位培训和后续培训，建立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的人力资源教育培训体系，公司还将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长期合作，培养和吸纳公司所需的人才。

(6) 市场开发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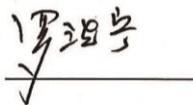
公司将通过建立和健全专业化销售渠道，巩固现有市场份额，充分挖掘市场潜能，参加国内外大型钢管展，多了解国内外钢管市场动态，深入钢管使用工程公司了解客户需求，如：油田、大型锅炉企业等进行走访，进一步拓宽国内市场份额，积极开拓国外市场。提高“GAOZHAN”品牌在国内外市场知名度和竞争力，积极推进公司产品走上国际市场，将公司打造成为世界一流工程公司的配套服务商。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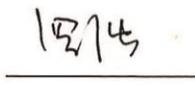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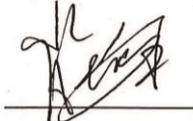
罗浩宁



罗强



罗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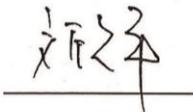


肖长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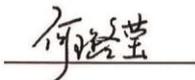


唐晓军

全体监事签字：



文欣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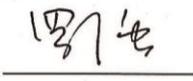


何璐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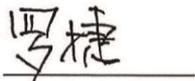


贺祥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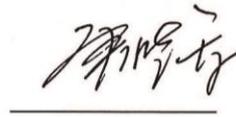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罗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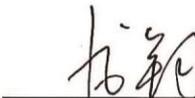
罗捷



唐晓军



肖长明



龙钧

衡阳鸿大特种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进
杨进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田东红

田东红

黎星辰

黎星辰

陈彦斌

陈彦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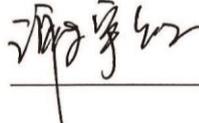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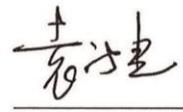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王常青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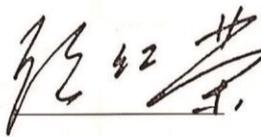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崔炳全

经办律师签字：   
高巍 谢宇红 袁新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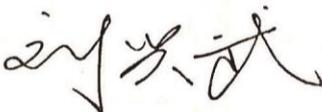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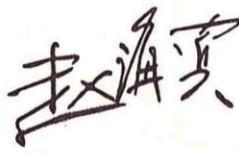


四、申请挂牌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签字：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兴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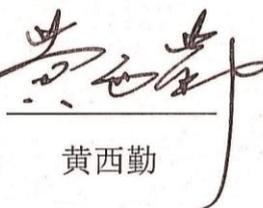
赵海宾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申请挂牌公司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字：
黄西勤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曾斐


邢贵祥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2月11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